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會報

會議資料

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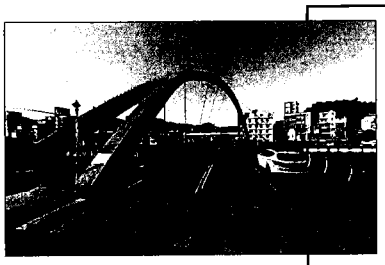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會報第 10 次會議議程預定表

日期：115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 分

議程		單位	時間	頁碼
主席致詞		市長	14：00-14：05 （5 分鐘）	
提案討論	「崇智橋、百福橋鋼纜索特殊橋梁整修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工務處	14：05-14：15 （10 分鐘）	P1
	安樂區西川里新西街 2 巷納入本市 3.5 頓大貨車禁行進入路段	安樂區公所	14：15-14：25 （10 分鐘）	P12
專案報告	2026 基隆中元祭檢討報告	文觀局	12：25-12：35 （10 分鐘）	P16
	「2026 基隆國際海洋老鷹嘉年華活動」檢討報告	文觀局	12：35-12：45 （10 分鐘）	P22
	基隆市交通安全分析與改善	交通處	14：45-14：55 （10 分鐘）	P27
	本市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	警察局	14：55-15：05 （10 分鐘）	P40
115 年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報告		交通處	15：05-15：15 （10 分鐘）	P51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交通處	15：15-15：25 （10 分鐘）	P63
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		各單位	15：25-15：35 （10 分鐘）	P72
臨時動議		與會人員	15：35-15：40 （5 分鐘）	
顧問指導			15：40-15：45 （5 分鐘）	
主席結論			15：45-15：55 （5 分鐘）	

提案討論

提案：一 基隆市政府工務處	
案　由	辦理「崇智橋、百福橋鋼纜索特殊橋梁整修工程」施工交通維持計畫案。
說　明	一、本工程施工交維計畫已於115年8月14日經道安小組審查通過。 二、施工內容：本工程主要施工內容為七堵區崇智橋及百福橋整修，工程項目主要為橋樑除鏽、塗裝、補強及橋面排水更新設置等施工作業。崇智橋工區採全日連續封閉橋梁施工，百福橋工區採日間離峰時段(週一至週六、09 時-16 時)封閉橋梁施工，以維工區安全及降低施工影響期程。 三、本工程工期為300日曆天，崇智橋預計全日封閉橋梁施工為90日曆天，百福橋預計日間離峰時段封閉橋梁施工為160日曆天。 四、崇智橋工區於橋梁二端採甲種圍籬進行工區圍設，百福橋工區於橋梁二端採交通錐+連桿進行圍設，圍籬、交通錐及拒馬等設施皆設置閃光警示燈，以加強提醒用路人注意道路施工。 五、人車通行及交通配套措施： (一)崇智橋封閉施工時，行人利用既有下游側路肩通行，採甲種圍籬及金屬鋼板/木板進行側面及頂蓋保護，行人臨時通道寬度至少維持 1.5 公尺寬。行人臨時通道可供自行車通行。 (二)百福橋封閉施工時，行人利用既有上游側人行道通行，採甲種圍籬及金屬鋼板/木板進行側面及頂蓋保護。行人臨時通道可供自行車通行。非施工時段，行人可利用橋梁二側既有人行道通行。 (三)崇智橋施工時，車輛主要引導改道大華橋通行，公車依不同路線分別改道大華橋及七賢橋通行，不另設臨時站牌。 (四)百福橋施工時，車輛主要引導改道實踐橋及堵南 I-1 道路通行，公車改道實踐橋通行，並分別約於大德路168號前及實踐路174號前設置雙向的臨時站牌。 七、工區旁交通管制及引導，皆聘用基隆在地資深義交進行協勤，橋梁二側點位義交，依規劃執勤時段，須提前 30 分進駐到勤、延後 30 分退勤。崇智橋及百福橋工區二側義交執勤時段為07:00-19:00，工區周邊主要路口義交執勤時段為07:00-09:00、17:00-19:00。
辦　法	案經討論通過後，依決議事項辦理。
決　議	





崇智橋、百福橋
鋼纜索特殊橋梁整修工程

施工交通維持計畫
道安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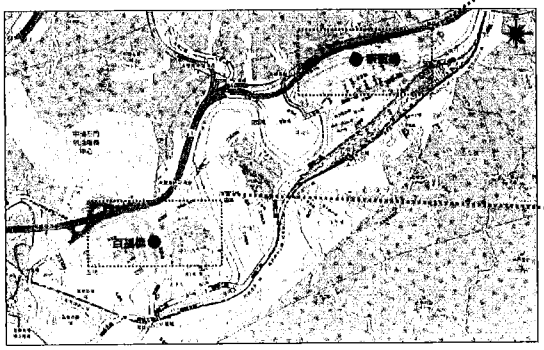
主辦機關：基隆市政府工務處
施工單位：明鈴營造有限公司
民國115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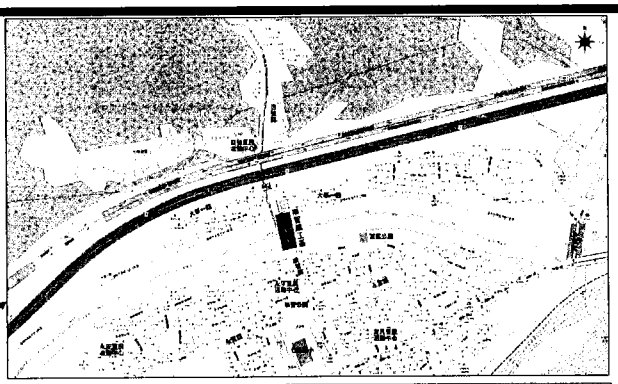
工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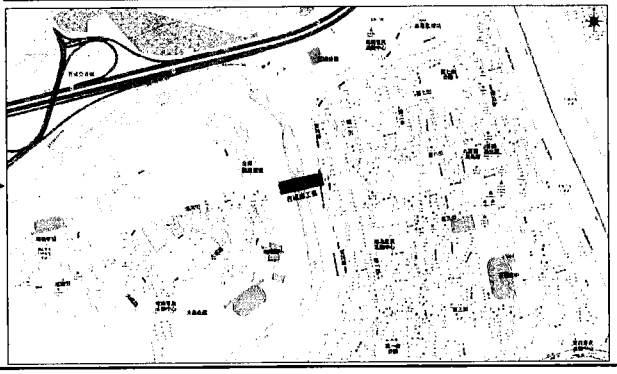
橋梁連通道路說明

◆崇智橋為跨越基隆河橋梁，連通崇智街與自強路。

◆百福橋為跨越基隆河橋梁，連通堵南街與百六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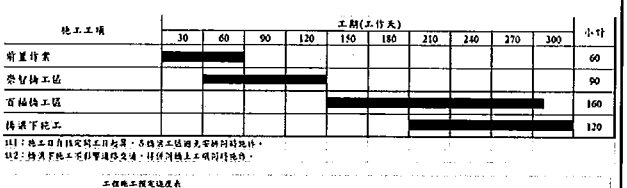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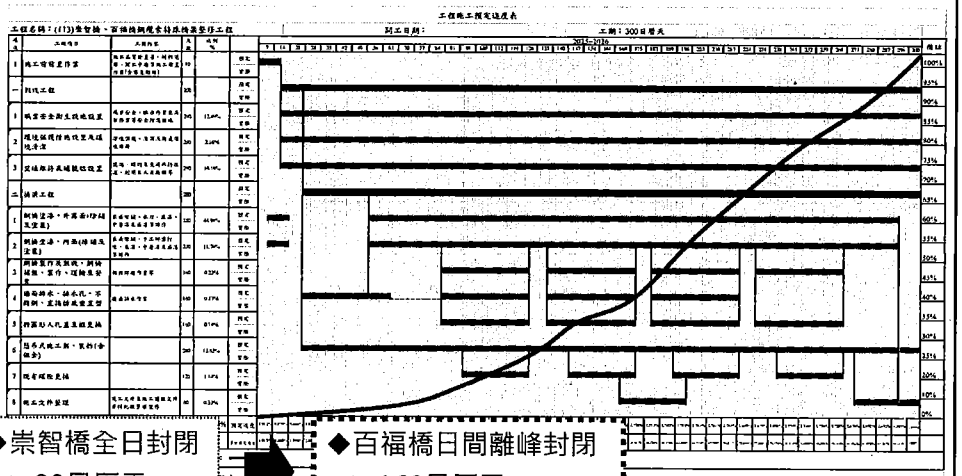


2

相關機關/單位/工期

- ◆權責機關
  - ➢ 基隆市政府工務處
- ◆設計及監造單位
  - ➢ 建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 ◆施工交維規劃單位
  - ➢ 創奕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施工單位
  - ➢ 明鈴營造有限公司





- ◆契約工期
  - ➢ 300日曆天
- ◆崇智橋全日封閉
  - ➢ 90日曆天
- ◆百福橋日間離峰封閉
  - ➢ 160日曆天

3

工程項目/施工規劃

主要工程項目

- ➢ 工程項目包括施工附屬工項、橋樑除鏽、塗裝、補強及橋面排水更新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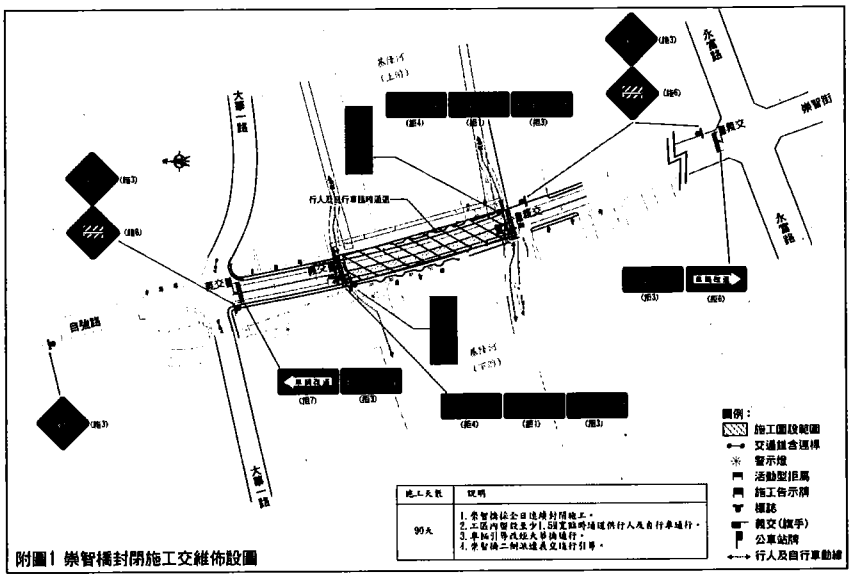
項次	項目及說明	數量	單位
一	橋梁工程		
1	鋼橋塗漆．外露面(除鏽及塗裝)	5,161	M2
2	鋼橋塗漆．內面(除鏽及塗裝)	1,183	M2
3	鋼橋製作及架設．鋼橋補強．製作．運輸及安裝	442	KG
4	橋面排水．排水孔．不銹鋼．直接放垂直型	234	處
5	橢圓形人孔蓋及框更換	6	處
6	懸吊式施工架．裝拆(含租金)	2,232	M2
7	既有螺栓更換	800	KG

施工規劃

- ➢ 崇智橋施工時採全日橋梁封閉施工方式進行施作，並於工區範圍內留設臨時行人安全通道，以維持工區周邊居民基本行人通行需求。主要施工工項，儘量安排於平常日日間時段進行，低噪音施工工項，則可於其他時段進行，以降低施工時對地區居民的生活干擾。
- ➢ 百福橋施工時採日間離峰(09-16)橋梁封閉施工方式進行施作，施工時禁止車輛通行過橋，於工區範圍內留設臨時行人安全通道，以維持工區周邊居民基本行人通行需求，以降低工程進行時對地區居民的進出通行干擾。
- ➢ 橋梁上部結構施工時，採封閉橋梁圍設工區方式進行交通管制。崇智橋施工時，車輛主要改道大華橋通行；百福橋施工時，車輛主要改道實踐橋及堵南I-1道路通行。
- ➢ 橋梁下部結構施工時，不影響行人及車輛通行。

4

施工交維佈設_崇智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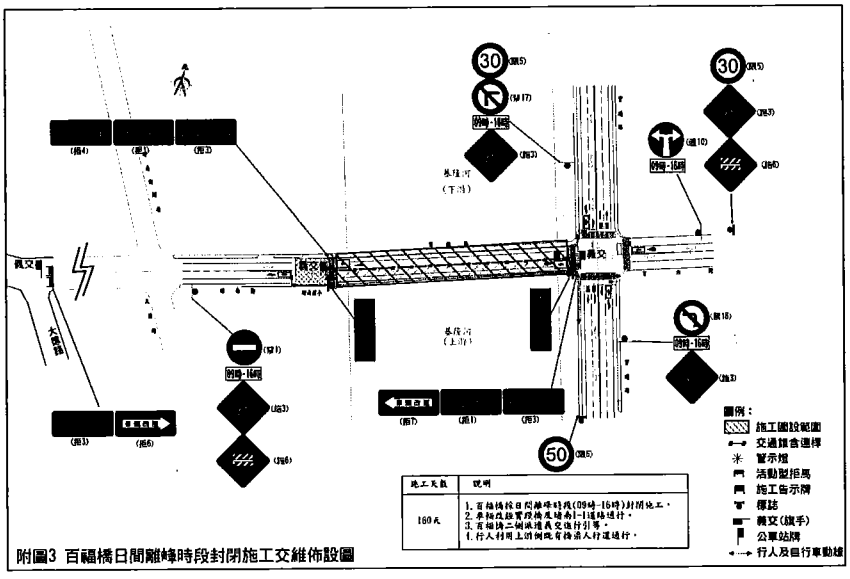


施工天數	說明
90天	1. 崇智橋採全日連續封閉施工。 2. 工區內管線生孕仁路臨時通道供行人及自行車通行。 3. 車輛引導改經大業路通行。 4. 崇智橋二側派遣義交進行引導。

附圖1 崇智橋封閉施工交維佈設圖

5

施工交維佈設_百福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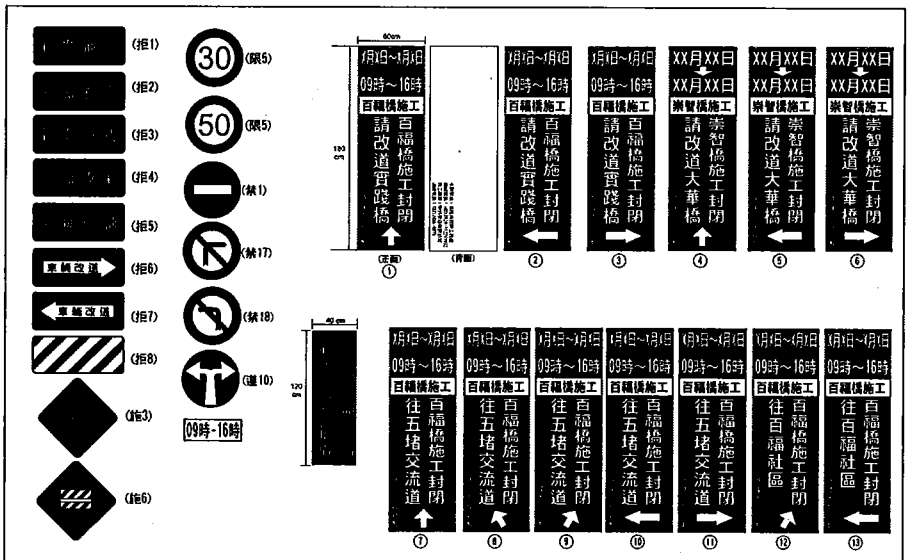


施工天數	說明
180天	1. 百福橋採日間離峰時段(09時-16時)封閉施工。 2. 車輛改經實踐橋及建南1-1道路通行。 3. 百福橋二側派遣義交進行引導。 4. 行人封閉上游側現有路旁人行道通行。

附圖3 百福橋日間離峰時段封閉施工交維佈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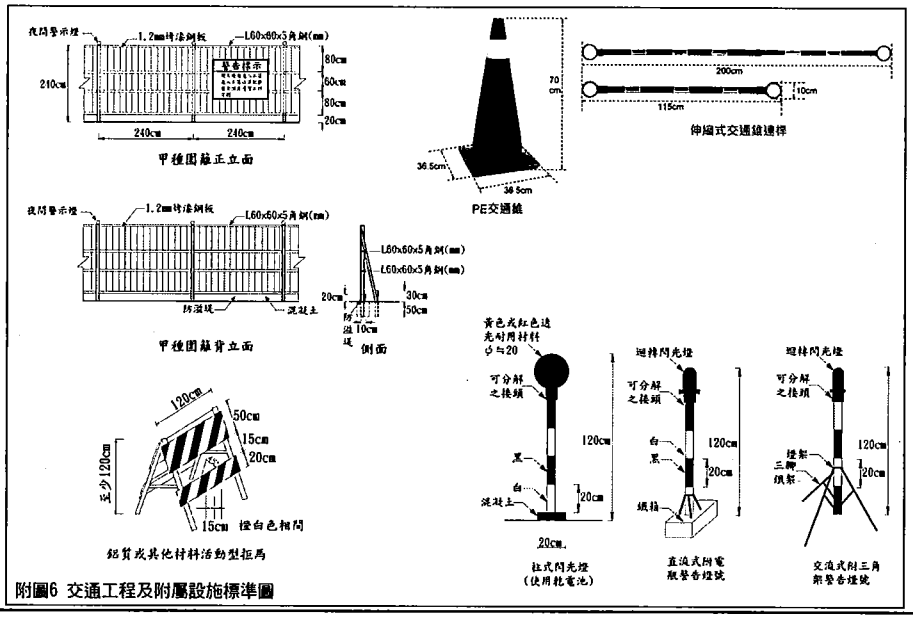
6

施工交維設施



附圖5 施工標誌詳圖

施工交維設施



附圖6 交通工程及附屬設施標準圖

施工時人車通行規劃

崇智橋封閉施工期間(約90日曆天)

- ◆車輛主要導引改道大華橋，次要改道俊賢橋
- ◆原崇智橋至崇智街/明德一路口間行駛動線約為0.5公里長
- ◆改道大華橋後，行駛動線約1.4公里長，增加約0.9公里，旅行時間約增加3分鐘
- ◆改道俊賢橋後，行駛動線約2.0公里長，增加約1.5公里，旅行時間約增加6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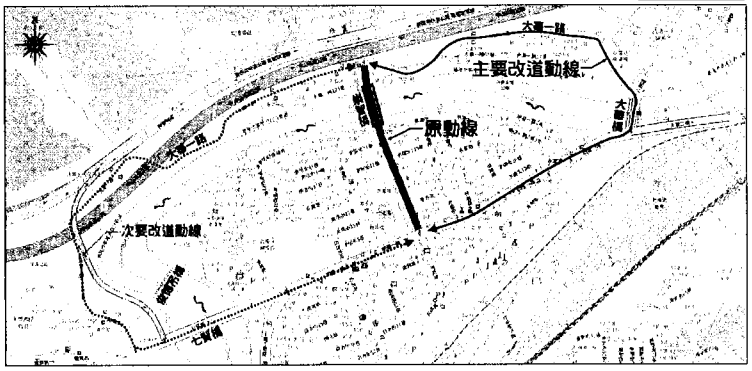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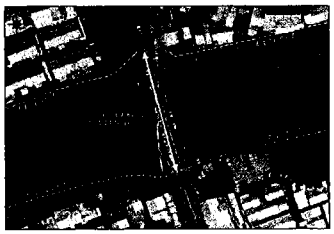
施工時人車通行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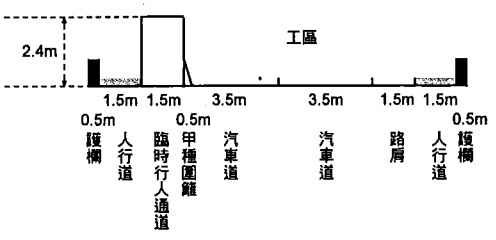
崇智橋施工規劃

- ◆車行動線
  - ➢ 崇智橋上部結構封閉施工時段(08-18)，車輛(含公車)改經大華橋或七賢橋通行
  - ➢ 施工封閉期間非施工時段(18-08)，車輛維持改道通行
- ◆行人動線
  - ➢ 崇智橋開放行人通行，行人依留設臨時行人空間通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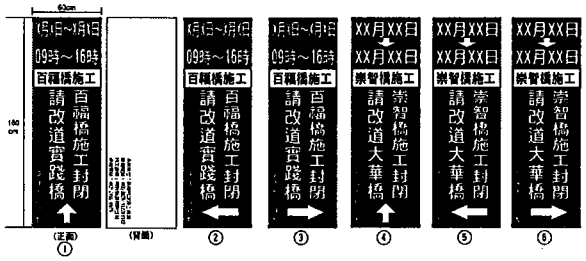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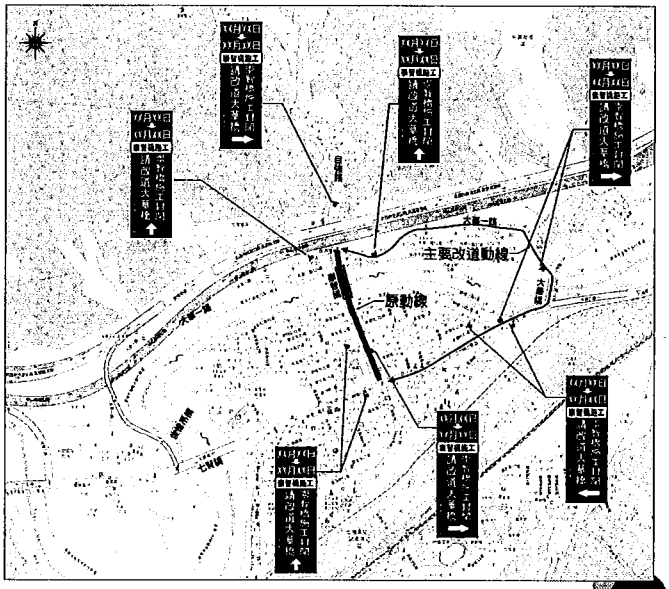
大範圍改道導引

崇智橋封閉施工期間(約90日曆天)

◆車輛導引改道大華橋

◆原崇智橋至崇智街/明德一路口間行駛動線約為0.5公里長，改道大華橋後，行駛動線約1.4公里長，增加約0.9公里，旅行時間約增加3分鐘





11

施工時人車通行規劃

百福橋施工規劃

◆車行動線

- 百福橋上部結構日間離峰時段(09時-16時)封閉施工，百福社區與千祥橋間雙向連通車輛，改經實踐橋及堵南I-1道路通行
- 非施工時段(16時-隔日09時)，百福橋車輛維持通行

◆行人動線

- 於百福橋上游側人行道，採甲種圍籬及鋼鈑/木板等防護設施，圍設行人臨時通道，供施工時段(09時-16時)行人通行百福橋
- 非施工時段(16時-隔日09時)行人可利用原有雙側人行道通行百福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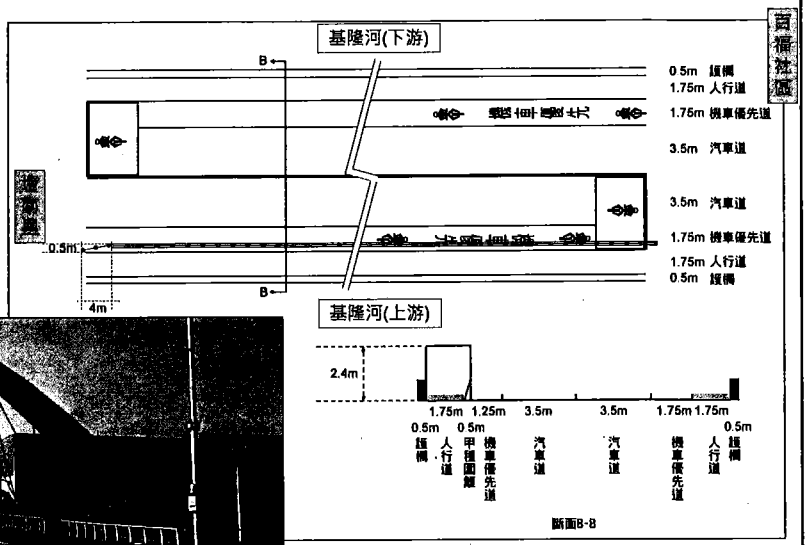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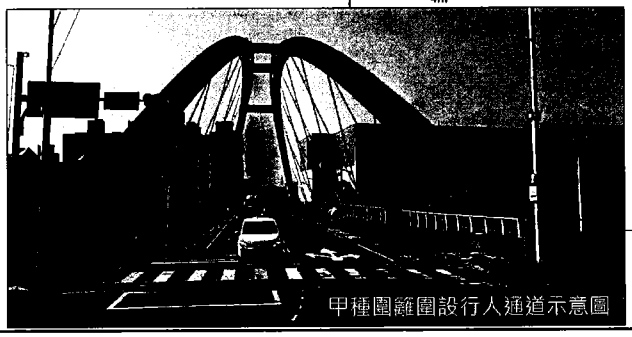
12

施工時行人臨時通道

◆行人動線

- 於百福橋上游側人行道，採甲種圍籬及鋼鈑/木板等防護設施，圍設行人臨時通道，供施工時段(09-16)行人通行百福橋
- 非施工時段(16-09)行人可利用原有雙側人行道通行百福橋




甲種圍籬圍設行人通道示意圖

13

大眾運輸改道

百福橋日間半半施工期間(160日曆天)

◆公車路線改道實踐橋(09時→16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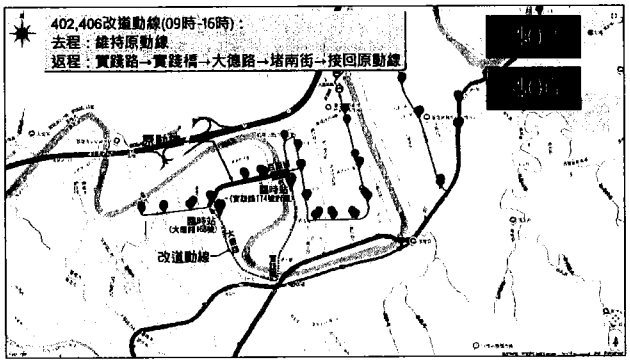
- 402、406、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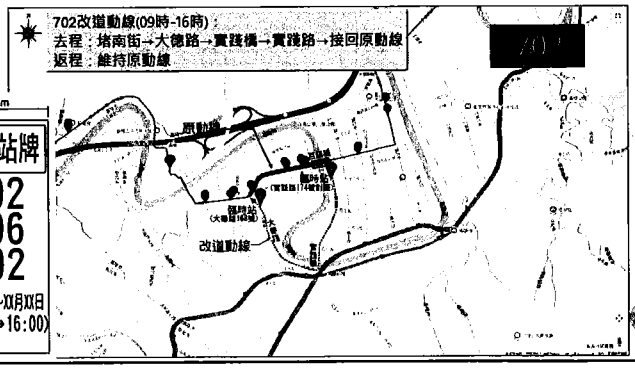
◆公車站牌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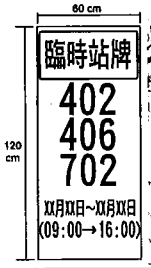
- 施工時段取消堵南里雙向「堵南國小」、「大德路」、「溪頭街口」等3站
- 於實踐路174號附近設置臨時站位
- 於大德路168號旁設置臨時站

◆提前設置橋梁封閉施工告示牌

- 百六街/實踐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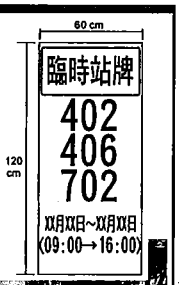
14

大眾運輸改道_學生通學動線

◆上學時段→未施工(09時以前)
- 搭車學生：依原有搭乘路線至「堵南國小」站下車後，再步行前往學校
- 家長接送學生：依原有的接送區域進行學生接送

◆放學時段→施工中(09時至16時)
- 搭車學生：至臨時站位「實踐路174號前」、「大德路168號前」搭車返家
- 家長接送學生：依原有的接送區域進行學生接送

◆放學時段→未施工(16時以後)
- 搭車學生：依原有搭乘路線至「堵南國小」站上車
- 家長接送學生：依原有的接送區域進行學生接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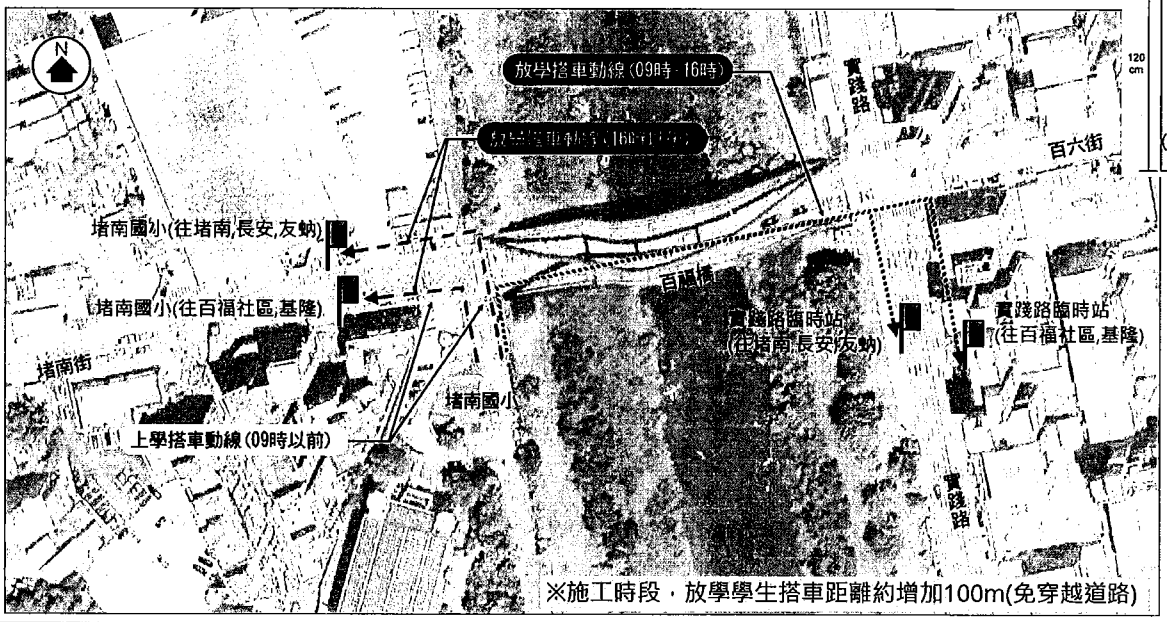



實踐路臨時站牌(往堵南、長安、友蚋)


實踐路臨時站牌(往百福社區、基隆)

15

大眾運輸改道_學生通學動線



※施工時段，放學學生搭車距離約增加100m(免穿越道路)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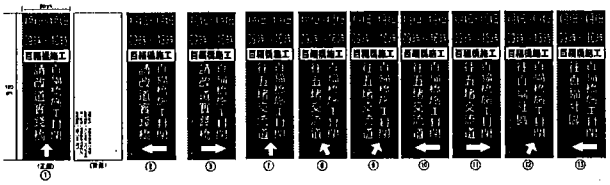
大範圍改道導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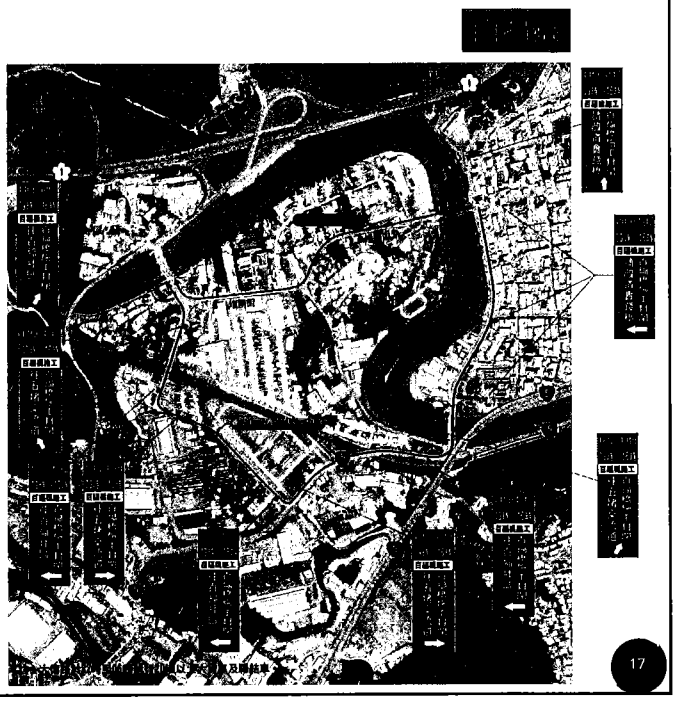
百福橋日間離峰時段(09時-16時)封閉施工期間(約160日曆天)

◆大德路於22時至隔日06時禁行20噸以上大貨車及聯結車

◆車輛導引改道實踐橋及堵南I-1道路

◆原百福橋至千祥橋間行駛動線約為1.0公里長，改道堵南I-1道路後，行駛動線線2.2公里長，增加約1.2公里，旅行時間約增加4分鐘





17

義交勤務規劃

區位	義交人數	執勤時段
崇智橋頭(左岸側)	1	07:00-19:00
崇智橋頭(右岸側)	1	07:00-19:00
自強路/大華一路口	1	07:00-09:00、17:00-19:00
崇智橋/永富路口	1	07:00-09:00、17:00-19:00
明德一路/大華橋	1	07:00-09:00、17:00-19:00
明德一路/光明路	1	07:00-09:00、17:00-19:00
百福橋頭(左岸側)	2	07:00-19:00
百福橋頭(右岸側)	2	07:00-19:00
堵南街/大德路口	1	07:00-19:00
實踐橋/大德路口	1	07:00-09:00、17:00-19:00
明德二路/堵南I-1路口	1	07:00-09:00、17:00-19:00
堵南街/堵南I-1路口	1	07:00-09:00、17:00-19:00

學童通學安全計畫



◆學生穿越工區周邊的安全考量

- 百福橋工區範圍內有堵南國小、五堵國小及百福國中。
- 工區日間半半施工時段影響學生放學，工區留設對側橋面人行道供行人通行。
- 學校門口由導護老師協助學童放學，工區周邊由義交協助。

◆貫徹工區安全維護措施與行人通行引導

- 確實遴派義交協助引導行人及學童通過工區。
- 施工前透過會勘、說明會與學校拜訪等，多管道告知施工訊息。
- 委由學校發放施工宣導單張。

18

宣導計畫

◆於施工交通維持計畫研擬階段即邀集相關單位、里長等辦理會勘，並辦理地方說明會，以提早告知施工期程及時間，並吸納相關意見納入施工交通維持規劃。

◆橋梁封閉施工前，除提早(7-14天)掛設相關告示牌及張貼通知單外，於橋梁上懸掛紅布條，增加施工資訊曝光量，以降低施工時民眾進出受阻的民怨問題。

項次	工作項目	時間	宣傳物或對象
1	事先會勘	規劃階段	相關單位及當地里長
2	施工公告	施工前14天	工區範圍內適當地點 里民公告欄
3	停車宣導	施工前1-14天	路邊停車夾單
4	新聞稿	施工前14天	新聞稿
5	CMS	施工前14天	於工區附近各CMS
6	社群媒體	施工前14天	地區社群網路及媒體
7	流動宣傳車	施工前14天	流動宣傳 (須避開午休時段)
8	紅布條	橋梁封閉施工前14天	樂智橋、百福橋 護欄等構造物

19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THANK YO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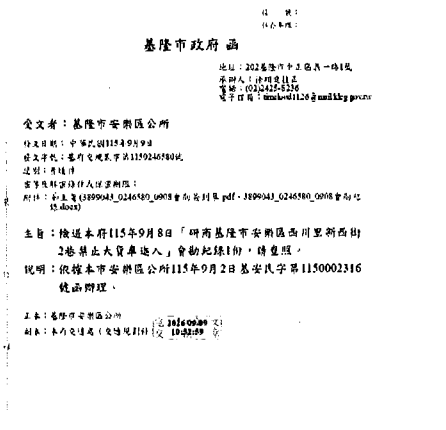
提案：二 安樂區公所	
案　由	安樂區西川里新西街2巷納入本市3.5頓大貨車禁行進入路段案。
說　明	本案由本區西川里辦公處115年8月26日函請本所轉陳鈞府，因新西街2巷扶手、護欄與反射鏡等公有設施，因路幅寬度之限制，3.5噸大貨車經過時確實會碰撞到其設施，公有設施已損壞多次。為維護周邊居民行人通行安全及救護車、消防車輛等進出順利通行，建請於該巷弄路口設置「禁止大貨車通行」禁制標誌。
辦　法	案經討論通過後，依決議事項辦理。
決　議	

安樂區新西街2巷，建請納入「禁行大貨車進入路段」並配合設置標誌。

提案單位：基隆市安樂區公所

一、案由：

因大貨車進入安樂區新西街2巷，常撞損公務設施並影響行人通行安全，故里辦公處於115年8月26日函請交通處區公所及里長等相關單位，針對禁行大貨車區域路段辦理會勘。



基隆市政府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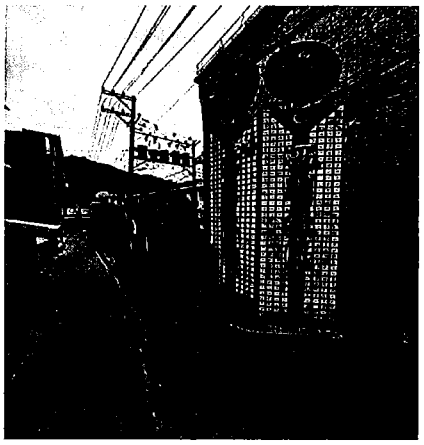
發文者：基隆市安樂區公所

主旨：檢送本府115年9月8日「研商基隆市安樂區西川里新西街2巷禁止大貨車進入」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市安樂區公所115年9月2日基安民字第1150002316號函辦理。

二、現況：





因大貨車進入安樂區新西街2巷，常撞損公務設施並影響行人通行安全。如圖中反射鏡與巷弄旁扶手。

3

二、現況：





撞損扶手及撞毀換下之扶手

4

三、總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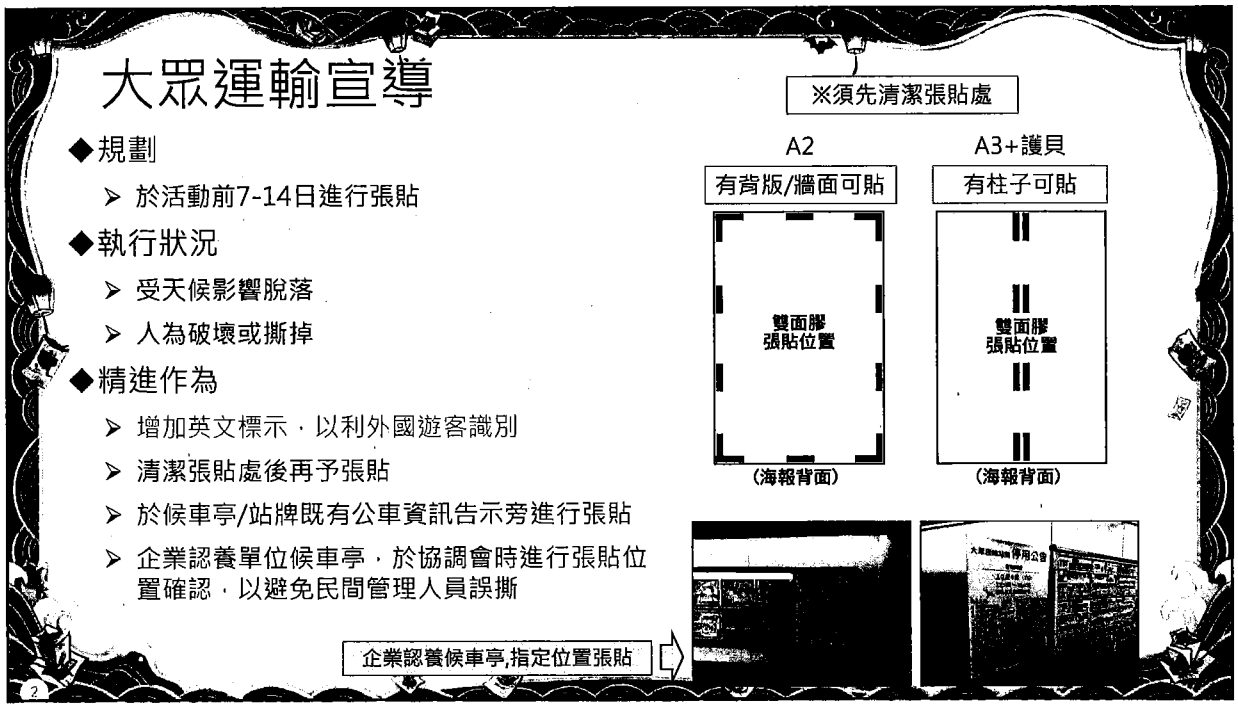
提案反映里長與巷弄里民建議，建請將新西街2巷納入「禁行大貨車區域路段」，並於該路口設置標誌牌面，以維護在地居民之用路空間及行車安全。





專 案 報 告


KEELUNG
鶏籠中元祭
KEELUNG MID-SUMMER GHOST FESTIVAL
劉唐杜
2026基隆中元祭
交通維持計畫執行檢討
基隆市文化觀光局·赤天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8日


大眾運輸宣導
◆規劃
➢ 於活動前7-14日進行張貼
◆執行狀況
➢ 受天候影響脫落
➢ 人為破壞或撕掉
◆精進作為
➢ 增加英文標示，以利外國遊客識別
➢ 清潔張貼處後再予張貼
➢ 於候車亭/站牌既有公車資訊告示旁進行張貼
➢ 企業認養單位候車亭，於協調會時進行張貼位置確認，以避免民間管理人員誤撕
企業認養候車亭,指定位置張貼
※須先清潔張貼處
A2
有背版/牆面可貼
雙面膠張貼位置
(海報背面)
A3+護貝
有柱子可貼
雙面膠張貼位置
(海報背面)

路邊停車管制

◆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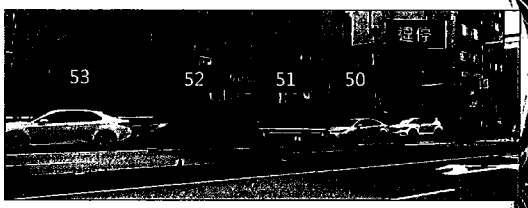
- 於活動前1日17時前，於活動租用路邊停車位，提早設置交通錐及禁止停車公告。

◆執行狀況

- 活動辦理時仍有車輛停放停車格內(含違停)

◆精進作為

- 路邊停車位租用_自活動前3日至活動日
- 由交通處停管科協助網站公告
- 執行單位自租用日起於每一格位設置交通錐及禁止停車公告
- 活動當天上午，由警察局協助通知仍於活動租用停車格停車的車主移車，通知未果後，予以辦理違規停車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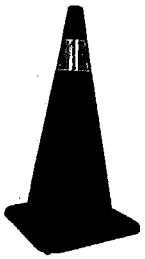
A4+護貝

貼於交通錐頂端

禁止停車公告

配合中元祭活動，本停車格於8月26日全日暫停對外開放，請勿停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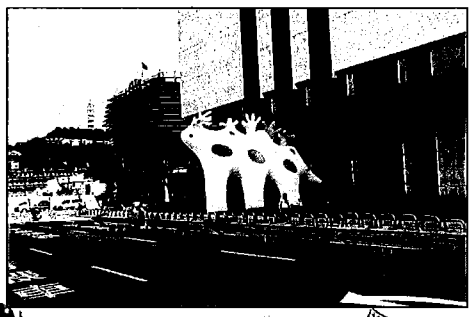
基隆市政府 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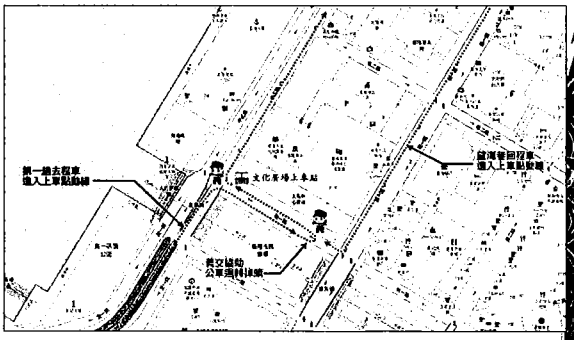
大眾運輸配套措施_往放水燈會場免費接駁公車

◆文化廣場往望海巷接駁車路線

- 以人員導引、標誌、地面標示等方式，明確標示排隊動線
- 輸運車輛利用信一路臨文化廣場側車道依序輸運
- 實際開行時間為21:30至22:15



公車處車輛進入接駁發車點位動線



迴轉點須派遣義交進行協助

大眾運輸配套措施_往放水燈會場免費接駁公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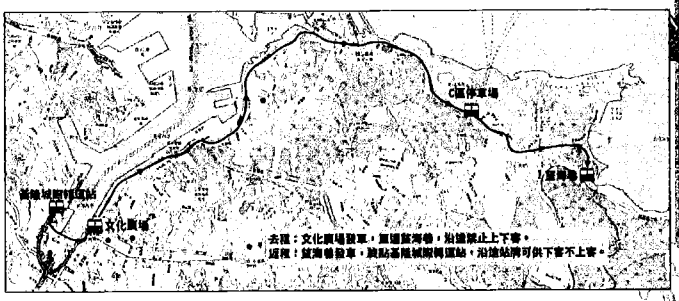
◆文化廣場→望海巷 ➡ 調度8輛車行駛12班次，搭乘人數595人。➡ 延續

◆碧砂漁港←→望海巷 ➡ 調度1輛車行駛 班次，搭乘人數0人。➡ (延續)

◆望海巷→基隆城際轉運站 ➡ 調度10輛車行駛10班次，搭乘人數460人 ➡ 延續

2026年基隆市中元祭活動專車乘客調查統計表

編號	車輛數	路線	搭乘人數
1	8	文化廣場(區一路)→望海巷	595
2		文化廣場(區一路)→望海巷	
3	1	碧砂漁港停車場←→望海巷	0
4		碧砂漁港停車場←→望海巷	
5	10	望海巷→北寧路→中正路→海洋廣場→轉運站	460
6		望海巷→北寧路→中正路→海洋廣場→轉運站	
7	1	宗程會專車	56
8		路線→各區路線(00:30加班車)	
		104新豐街線	12
		202崇美國小	7
		302中山高中	2
		402埔南里	5
		501國家新城	3
		505大武崙	7
		601四腳亭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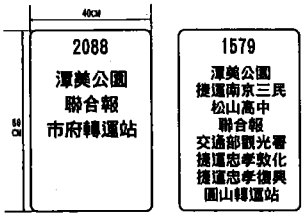
5

大眾運輸配套措施_國道客運及台鐵

◆往台北國道客運直達車

➢2088調度2輛車行駛2班次，搭乘人數84人(滿載)➡ 延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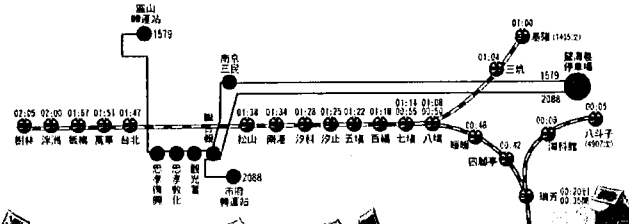
➢1579調度2輛車行駛2班次，搭乘人數86人(滿載)➡ 延續



◆增開台鐵班次

➢基隆(1405)→樹林1班次(EMU900型一編組10車廂)，基隆站上車人數87人➡ 延續

➢八斗子(4907)→七堵1班次(DRC1000型4車廂)，八斗子站上車人數34人➡ 延續



6

放水燈輸運_免費接駁車&國道客運(離開望海巷)

◆往市區免費接駁車(公車處)

- 利用北寧路候車亭上車
- 搭車民眾利用北寧路路側及望海巷停車場人行空間依序候車

◆往台北國道客運加班車(大都會/首都)

- 利用望海巷停車場旁退縮公車彎及候車亭上車
- 搭車民眾利用既有人行道依序候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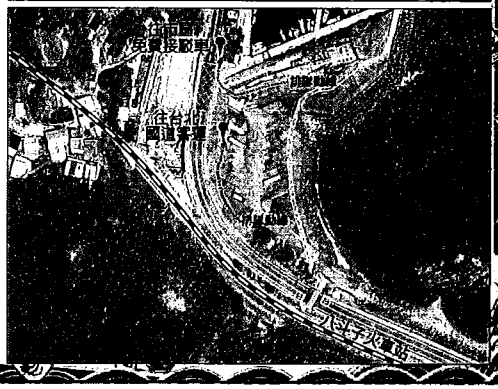
◆執行狀況

- 違停車輛影響公車彎靠且通知不到車主

◆精進作為

- 活動會場周邊提早進行公告及管制區域淨空
- 提早通知漁民、活動參與人員依指定位置停車





交通管制_東岸中正路

◆規劃

- 中正路於義一路以北路段設置3組告示牌

◆執行狀況

- 活動辦理時仍有機車進入飛鳶廣場旁

◆精進作為

- 於中正路(義一路-信一路間路段)增加禁行機車告示牌
- 請警察局於中正路/義一路口管制點員警，禁止機車進入中正路及義一路



交通管制_特種車輛通行管制區域

◆消防、救災、救援、救護車輛緊急通行

- 管制區須配合開放通行→請相關車輛開啟警示燈並鳴笛小心通行
- 相關遊行管制區內車輛、人員應立即讓出可通行空間供上述車輛緊急通行

V

◆公務車輛

- 管制時段開始後，管制區域內道路，禁止非緊急車輛(含公務車輛)通行

X

◆長照、無障礙車輛

- 管制時段開始後，管制區域內道路，禁止非緊急車輛(含公務車輛)通行

X

市區工程施工_非屬跨年度連續工程宜調整工進安排

◆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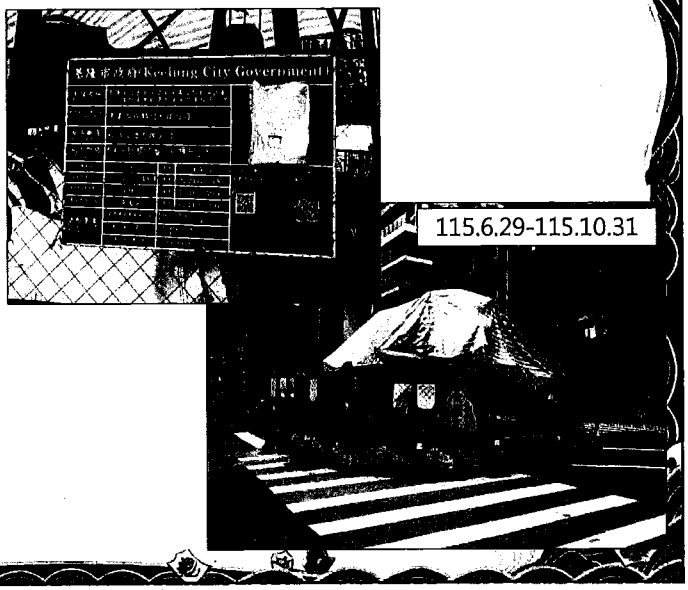
- 市區道路管制區域避免短期工程施作及工區圍設

◆執行狀況

- 第十標污水下水道工程(南榮路/精一路/仁五路/愛三路口)

◆精進作為

- 交維協調會時，邀請相關工務處、產發處、交通處、區公所等相關工程施工單位進行協調
- 活動辦理時，避免短期工程施作影響活動進行





鶏籠中元祭

KEELUNG MID-SUMMER GHOST FESTIVAL

劉唐社

簡報結束　提請討論

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赤天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基隆國際海洋老鷹嘉年華活動
交通維持計畫執行檢討

基隆市文化觀光局·赤天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8日

大眾運輸宣導措施

◆規劃
- 於活動前7-14日進行張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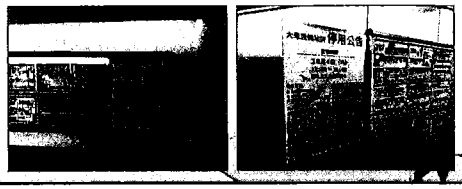
◆執行狀況
- 受天候影響脫落
- 人為破壞或撕掉

◆精進作為
- 增加英文標示，以利外國遊客識別
- 清潔張貼處後再予張貼
- 於候車亭/站牌既有公車資訊告示旁進行張貼
- 企業認養單位候車亭，於協調會時進行張貼位置確認，以避免民間管理人員誤撕

※須先清潔張貼處

A2	A3+護貝
有背版/牆面可貼	有柱子可貼
雙面膠張貼位置	雙面膠張貼位置
(海報背面)	(海報背面)

企業認養候車亭,指定位置張貼



2

路邊停車管制

◆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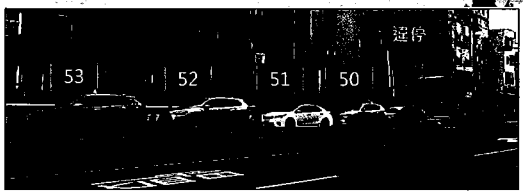
- 於活動前1日17時前，於活動租用路邊停車位，提早設置交通錐及禁止停車公告。

◆執行狀況

- 活動辦理時仍有車輛停放停車格內(含違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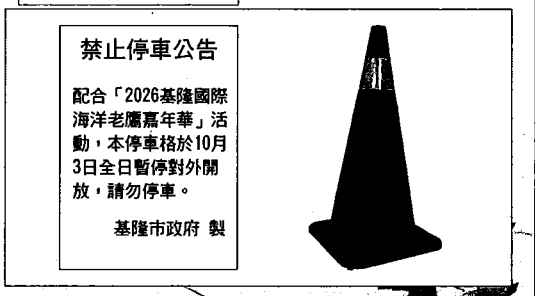
◆精進作為

- 路邊停車位租用_自活動前3日至活動日
- 由交通處停管科協助網站公告
- 執行單位自租用日起於每一格位設置交通錐及禁止停車公告
- 活動當天上午，由警察局協助通知仍於活動租用停車格停車的車主移車，通知未果後，予以辦理違規停車拖吊



A4+護貝

貼於交通錐頂端



交通管制_東岸中正路

◆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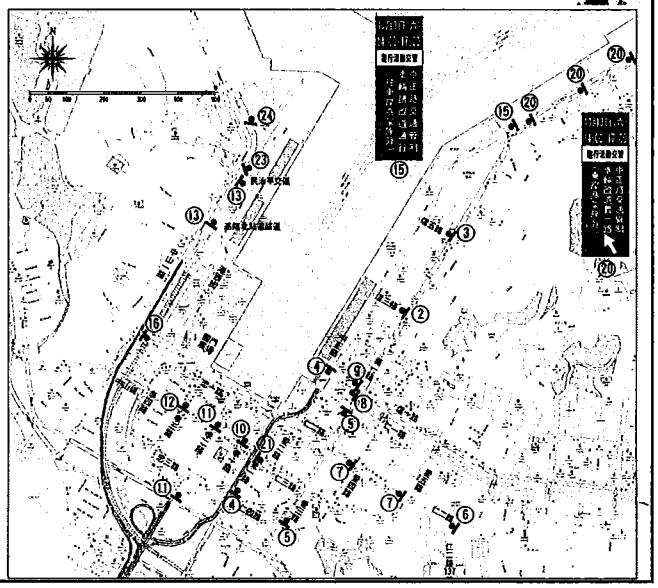
- 中正路於義一路以北路段設置3組告示牌

◆執行狀況

- 活動辦理時仍有機車進入飛鳶廣場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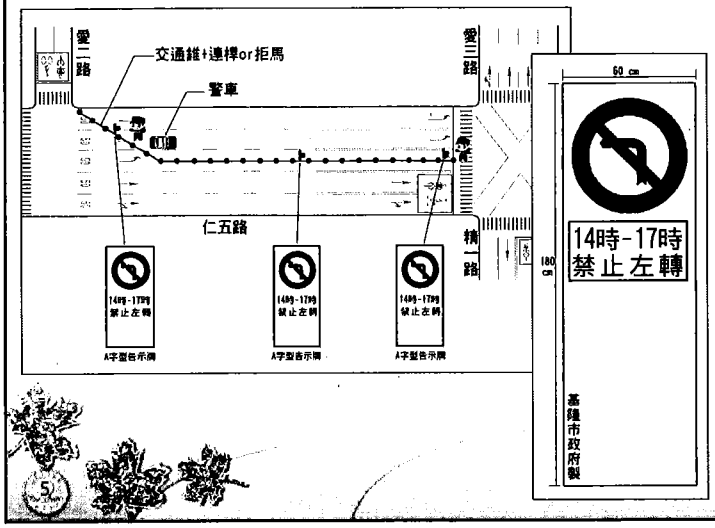
◆精進作為

- 於中正路(義一路-信一路間路段)增加禁行機車告示牌
- 信一路/義一路口增加禁行機車告示牌
- 信三路/義一路口增加禁行機車告示牌
- 信五路/義一路口增加禁行機車告示牌
- 請警察局於中正路/義一路口管制點員警引導機車勿行駛中正路往市區方向，機車改行義一路



交通管制_仁五路禁止左轉

◆ 愛二路至愛三路間，封閉左轉專用道，僅留設右側2.5車道供車輛通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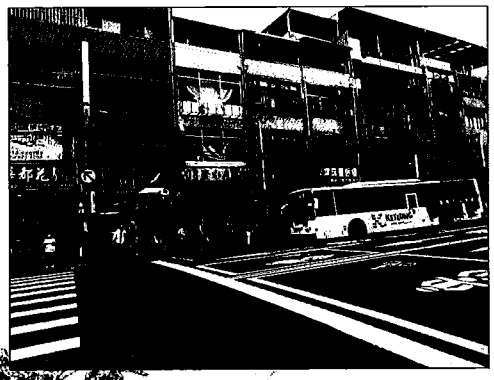


5

交通管制緩衝時段_特殊管制點緩衝作為

◆市區公車3字頭及5字頭路線

- 管制時段已進入仁五路→請行駛仁五路→愛三路→仁四路→愛一路→成功橋返往中山區或安樂區



◆管制點佈設

- 員警先行勸離違停車輛
- 佈設封閉區域**2.5**車道







6

交通管制_特種車輛通行管制區域

◆消防、救災、救援、救護車輛緊急通行

- 管制區須配合開放通行→請相關車輛開啟警示燈並鳴笛小心通行
- 相關遊行管制區內車輛、人員應立即讓出可通行空間供上述車輛緊急通行

V

◆公務車輛

- 管制時段開始後，管制區域內道路，禁止非緊急車輛(含公務車輛)通行

X

◆長照、無障礙車輛

- 管制時段開始後，管制區域內道路，禁止非緊急車輛(含公務車輛)通行

X

市區工程施工_非屬跨年度連續工程宜調整工進安排

◆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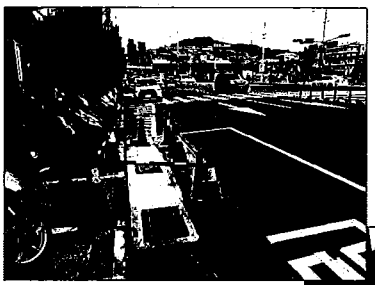
- 市區道路管制區域避免短期工程施作及工區圍設

◆執行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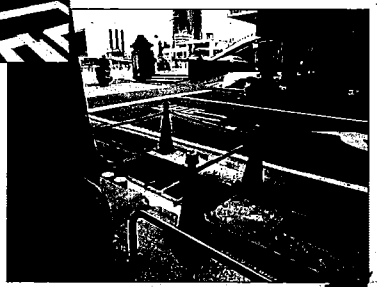
- 忠一路、孝一路有排水溝改善工程

◆精進作為

- 交維協調會時，邀請相關工務處、產發處、交通處、區公所等相關工程施工單位進行協調
- 活動辦理時，避免短期工程施作影響活動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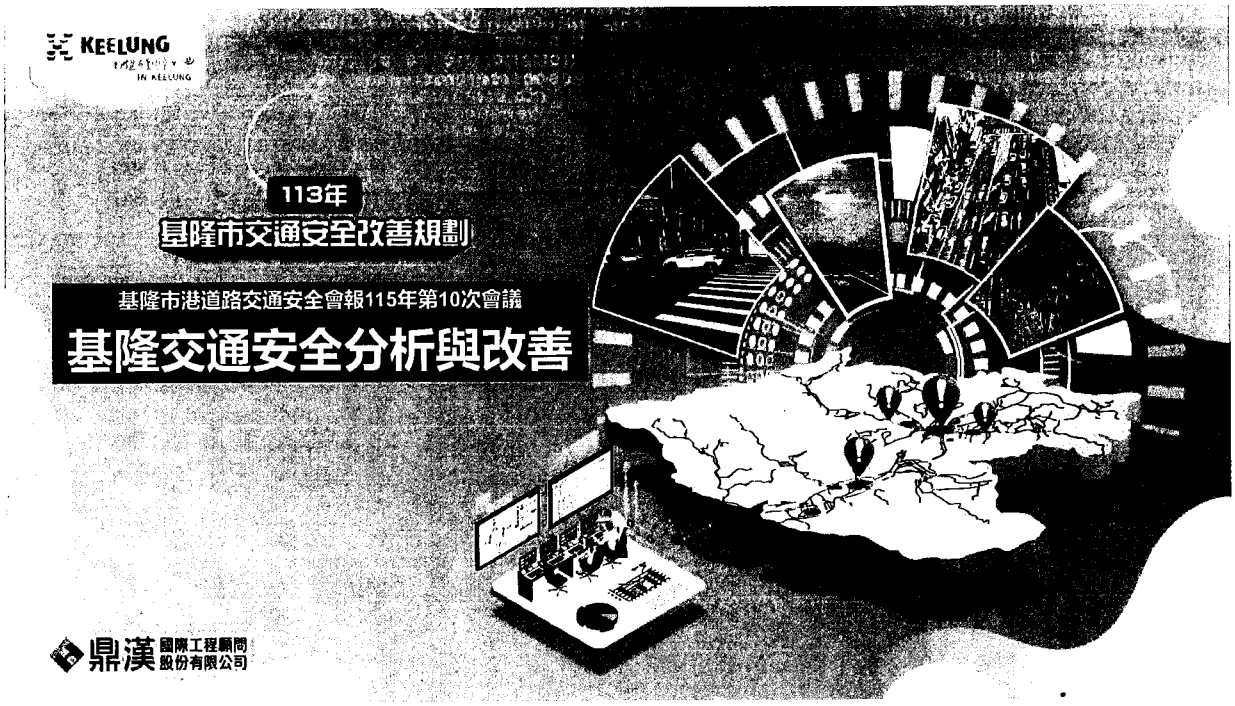
忠一路水溝改善工程
2026.10.03拍攝



孝一路水溝改善工程
2026.10.03拍攝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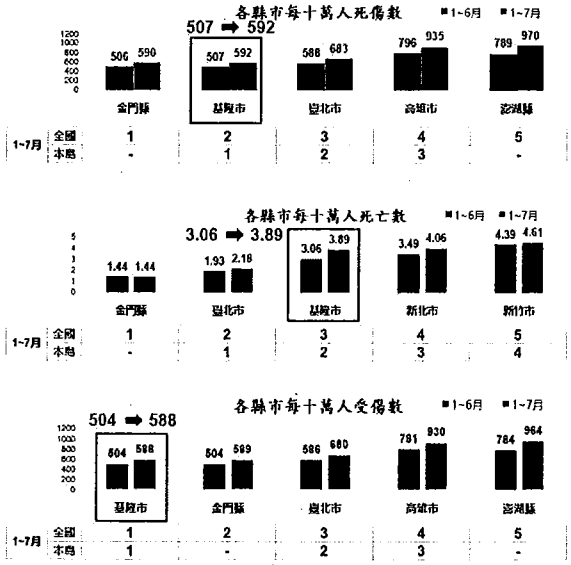

基2026隆
KEELUNG
基隆國際海洋老鷹嘉年華
KEELUNG INTERNATIONAL OCEAN EAGLE CARNIVAL
簡報結束 提請討論
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赤天空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115年1~7月縣市事故排行

115年01月~07月各縣市每十萬人事故死傷排名



每十萬人死傷數 全國排名 第 **2** 名 ➖
本島排名 第 **1** 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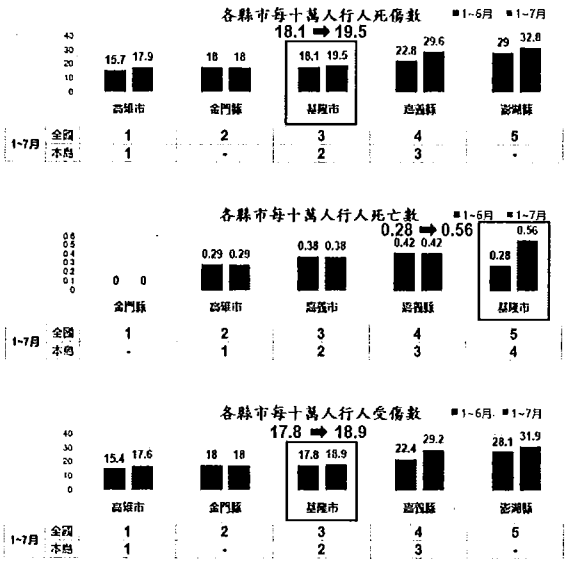
每十萬人死亡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本島排名 第 **2** 名 ➖

每十萬人受傷數 全國排名 第 **1** 名 ➖
本島排名 第 **1** 名 ➖

整體死傷排名皆呈現持平趨勢

3

115年01月~ 07月各縣市行人每十萬人事故死傷排名



每十萬人死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本島排名 第 **2** 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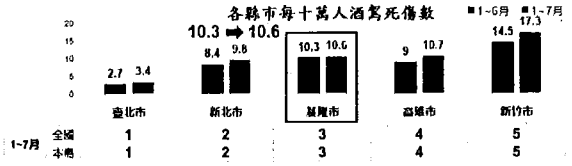
每十萬人死亡數 全國排名 第 **5** 名 ⬇ **3** 名
本島排名 第 **4** 名 ⬇ **3** 名

每十萬人受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1** 名
本島排名 第 **2** 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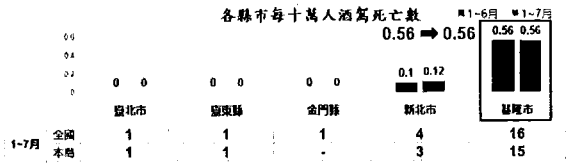
行人死亡數排名及受傷數全國排名下降，其餘排名皆呈現持平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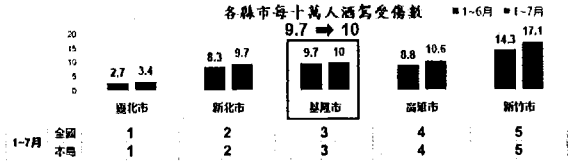
115年01月~07月各縣市酒駕每十萬人事故死傷排名



每十萬人死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1** 名
本島排名 第 **3** 名 ⬆ **1** 名



每十萬人死亡數
全國排名 第 **16** 名 ⬆ **1** 名
本島排名 第 **15** 名 ⬆ **1**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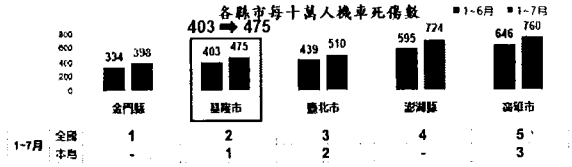


每十萬人受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1** 名
本島排名 第 **3** 名 ⬆ **1**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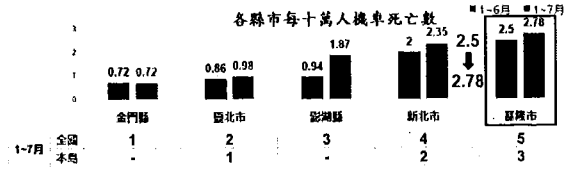
酒駕死傷排名皆呈現上升趨勢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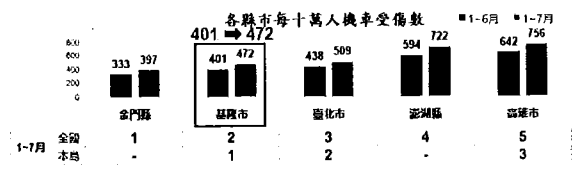
115年01月~07月各縣市機車每十萬人事故死傷排名



每十萬人死傷數
全國排名 第 **2** 名 ➖
本島排名 第 **1** 名 ➖



每十萬人死亡數
全國排名 第 **5** 名 ➖
本島排名 第 **3** 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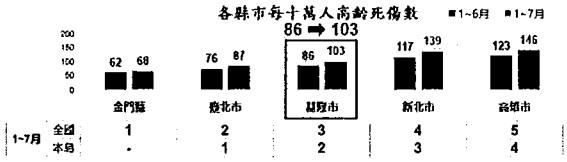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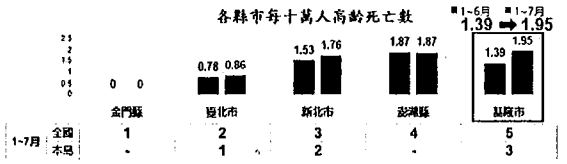
每十萬人受傷數
全國排名 第 **2** 名 ➖
本島排名 第 **1** 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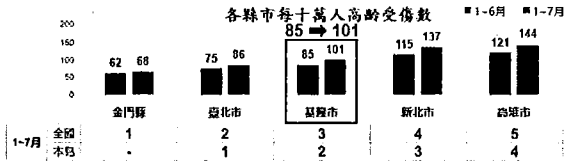
機車死傷排名皆呈現持平趨勢

6

115年01月~07月各縣市高齡每十萬人事故死傷排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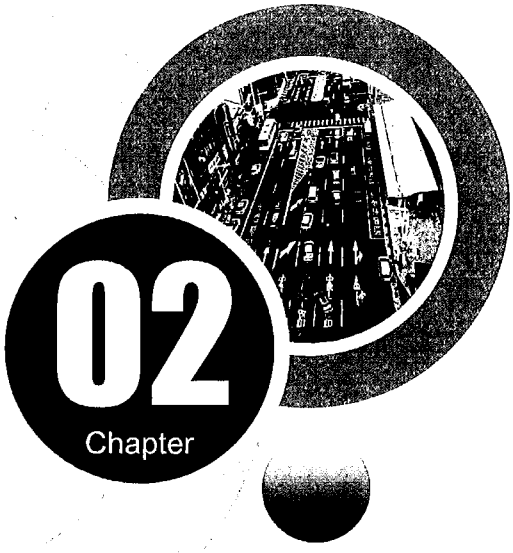
每十萬人死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本島排名 第 **2** 名 ➖

每十萬人死亡數
全國排名 第 **5** 名 ⬇ **2** 名
本島排名 第 **3** 名 ⬇ **1** 名

每十萬人受傷數
全國排名 第 **3** 名 ➖
本島排名 第 **2** 名 ➖

高齡死亡數排名微幅下降，其餘排名皆呈現持平

7



115年1月至9月整體事故分析

基隆市113-115年各月死亡人數

資料來源：道安平台（113年-115年1-7月）、警察局提供（115年8-9月）

113-115年各月份死亡目標值追蹤-整體

A1							
月份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01月	2	2	0	1	1	2	1
02月	2	2	2	2	0	2	2
03月	1	1	1	1	**2**	0	**2**
04月	0	0	0	0	**4**	0	**1**
05月	0	0	0	0	**2**	0	**2**
06月	1	1	2	1	1	1	0
07月	1	1	2	0	1	1	**2**
08月	4	3	2	4	2	3	0
09月	1	1	0	1	0	1	0
10月	1	1	2	0	**4**	1	-
11月	1	1	2	1	1	0	-
12月	1	1	1	1	1	0	-
總計	15	14	14	12	**19**	11	10

30日							
月份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01月	5	3	2	4	2	4	1
02月	3	3	**4**	2	1	3	2
03月	3	3	2	2	2	2	2
04月	1	1	1	1	**5**	1	**2**
05月	0	0	0	0	**4**	0	**3**
06月	3	3	2	2	**3**	2	1
07月	2	2	**5**	1	1	2	**3**
08月	4	3	3	3	**5**	3	0
09月	3	3	1	2	0	2	0
10月	3	3	2	2	**5**	3	-
11月	1	1	**3**	1	**5**	1	-
12月	3	3	2	3	2	1	-
總計	31	28	27	23	**35**	24	14

註：8-9月資料係參考本市警察局提供事故資料，爰死亡人數值納入A1類別

9

基隆市115年1-9月整體交通事故分析-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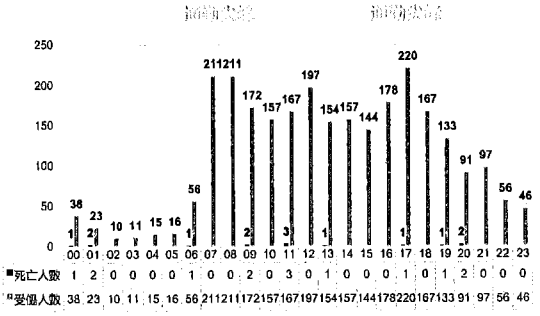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115年1-9月基隆市整體交通事故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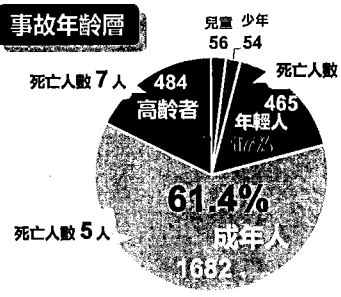
115年1-9月 死傷人數及案件數

死亡人數**14** 受傷人數**2,727** 案件數**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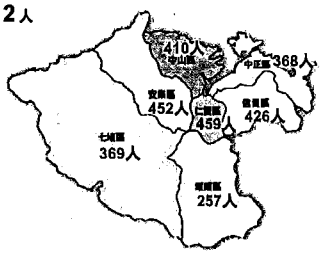
事故發生時段



事故年齡層



事故位置



排序	案件主要肇因	死傷人數
1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	341
2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	339
3	有號誌路口，轉彎車未讓直行車先行	179
4	左轉彎未依規定	157
5	變換車道不當	121

排序	碰撞型態	死傷人數
1	車與車側撞	667
2	車與車其他	641
3	車與車追撞	567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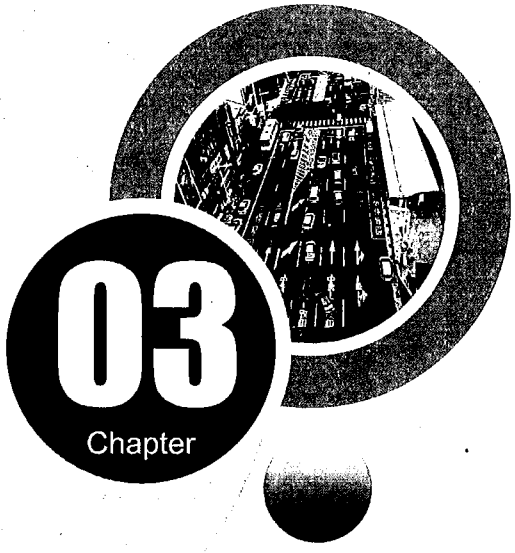
基隆市115年1-9月整體交通事故分析-2

資料來源：
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115年1-9月死亡事故列表

本市1-9月共發生14起死亡事故，並有10案為A1事故

事故別	時間	行政區	第一當事人			死亡當事者				事故類型及型態
			年齡	當事者區分-車種	主要肇因	當事人序號	年齡	當事者區分-車種	個別肇因	
A1	1/2	七堵區	43	機車	酒後駕駛	1	43	機車	酒後駕駛	自摔與自撞
A1	2/6	安樂區	74	行人	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	1	74	行人	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	穿越道路中
A1	2/9	安樂區	43	機車	酒後駕駛	1	43	機車	酒後駕駛	自摔與自撞
A1	3/17	中山區	23	機車	患病或服用藥物(疲勞)駕駛	1	23	機車	患病或服用藥物(疲勞)駕駛	自摔與自撞
A1	3/18	暖暖區	69	機車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	1	69	機車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	其他
A1	4/10	七堵區	65	機車	左轉彎未依規定	1	65	機車	左轉彎未依規定	側撞
A2	4/14	仁愛區	66	機車	無號誌路口，支線道未讓幹線道先行	2	35	小客車	未依規定減速	其他
A1	5/2	七堵區	53	機車	逆向行駛	1	53	機車	逆向行駛	其他
A2	5/4	信義區	71	機車	起步時未注意安全	1	71	機車	起步時未注意安全	側撞
A1	5/16	仁愛區	78	機車	多車道迴轉，未先駛入內側車道	1	78	機車	多車道迴轉，未先駛入內側車道	側撞
A2	6/22	中山區	18	機車	未依規定減速	1	18	機車	未依規定減速	自撞交通島
A1	7/3	仁愛區	87	行人	未依規定行走地下道、天橋穿越道路	1	87	行人	未依規定行走地下道、天橋穿越道路	穿越道路中
A2	7/6	七堵區	50	機車	變換車道不當	1	50	機車	變換車道不當	其他
A1	7/27	暖暖區	63	小客車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	2	72	其他人	尚未發現肇事因素	佇立路邊(外)



03
Chapter

115年1月至9月主題事故分析

行人事故：基隆市113-115年各月死亡人數

資料來源：道安平台（113年-115年1-7月）、警察局提供（115年8-9月）

113-115年各月份死亡目標值追蹤-行人

A1

月份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01月	2	2	0	1	0	1	0
02月	2	2	1	1	0	1	1
03月	0	0	0	0	0	0	0
04月	0	0	0	0	0	0	0
05月	0	0	0	0	**1**	0	0
06月	0	0	0	0	0	0	0
07月	1	0	0	1	1	1	1
08月	0	0	0	0	0	0	0
09月	0	0	0	0	0	0	0
10月	0	0	0	0	0	0	-
11月	0	0	**1**	0	0	0	-
12月	0	0	0	0	0	0	-
總計	5	4	2	3	2	3	2

30日

月份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目標值	實際值
01月	2	2	0	2	1	2	0
02月	2	2	1	1	0	2	1
03月	0	0	0	0	0	0	0
04月	0	0	**1**	0	**1**	0	0
05月	0	0	0	0	**2**	0	0
06月	0	0	0	0	0	0	0
07月	2	2	0	2	1	1	1
08月	0	0	0	0	0	0	0
09月	0	0	0	0	0	0	0
10月	0	0	0	0	0	0	-
11月	0	0	**1**	0	**1**	0	-
12月	2	1	0	1	0	1	-
總計	8	7	3	6	6	6	2

註：8-9月資料係參考本市警察局提供事故資料，爰死亡人數僅納入A1類別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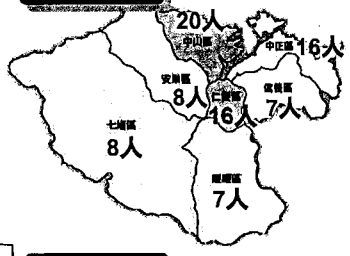
行人事故：死傷數樣態分析-1

資料來源：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115年1-9月[redacted]死傷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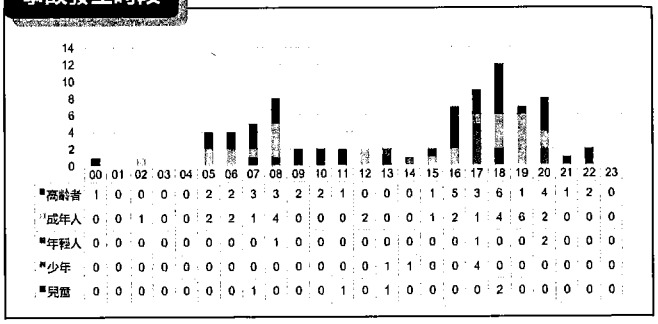
事故件數 **81**　死亡人數 **2**　受傷人數 **80**

事故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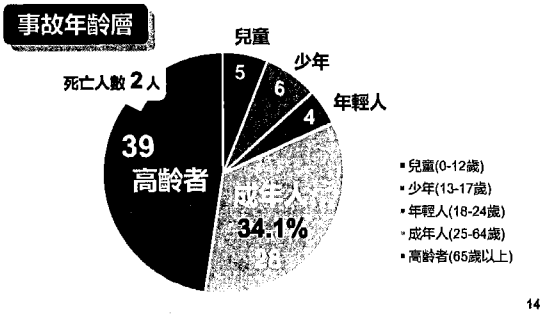


行政區	死傷人數
中山區	20
中正區	16
仁愛區	16
安樂區	8
七堵區	8
信義區	7
暖暖區	7

事故發生時段



事故年齡層



14

行人事故：死傷數樣態分析-2

資料來源：
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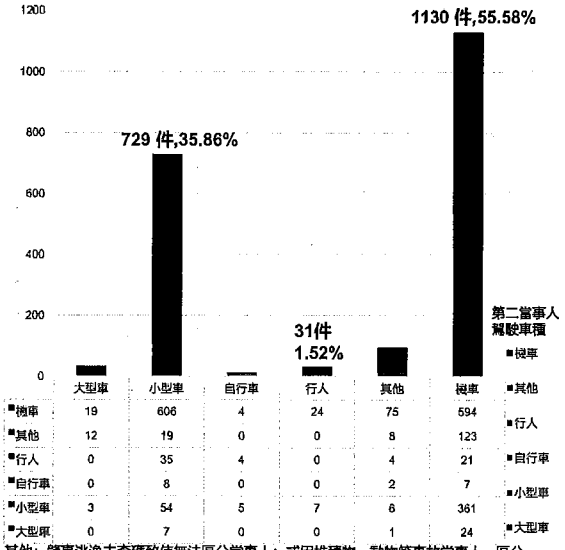
主要肇因

排序	主要肇因	死傷人數	百分比
1	車輛未依規定暫停讓行人先行	41	50.0%
2	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	19	23.2%
3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	8	9.8%
	其他	14	17.1%

機車非屬第一當事人的事故占比較多，但行人案件的比例也增加，應強化駕駛停讓行人先行之改善措施，並培養駕駛人正確駕駛行為

- 基隆市115年1-9月共發生 2,013起事故
- 第一當事人運具以「機車」、「小型車」為大宗，並皆以機車作為第二當事人的組合最常見
- 以行人作為第一當事人案件數較少，共計31起事故，24起以機車、7起以小型車作為第二當事人的組合

基隆市115年1-9月事故當事人案件數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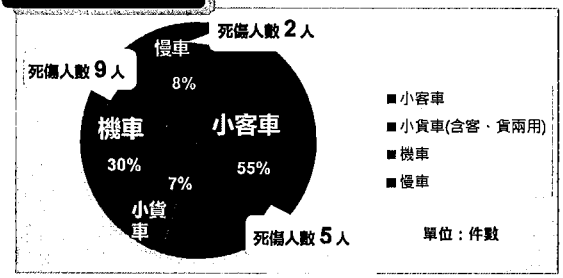


其他：肇事逃逸未查獲致使無法區分當事人；或因堆積物、動物等事故當事人，區分至其他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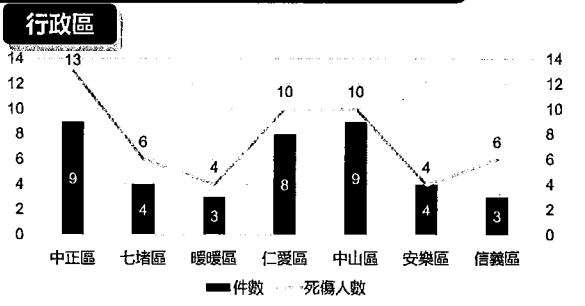
行人事故肇因：車輛未禮讓行人

資料來源：
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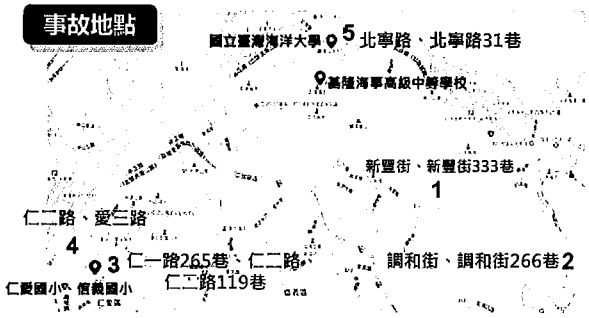
第一當事人車種



行政區



事故地點



排序	行政區	路口名稱	件數	死傷數
1	中正區	新豐街、新豐街333巷	2	4
2	中正區	調和街、調和街266巷	2	2
3	仁愛區	仁一路265巷、仁二路、仁二路119巷	1	2
	仁愛區	仁二路、愛三路	1	2
	中正區	北寧路、北寧路31巷	1	2

吸食違禁物駕駛：死傷數樣態分析

資料來源：
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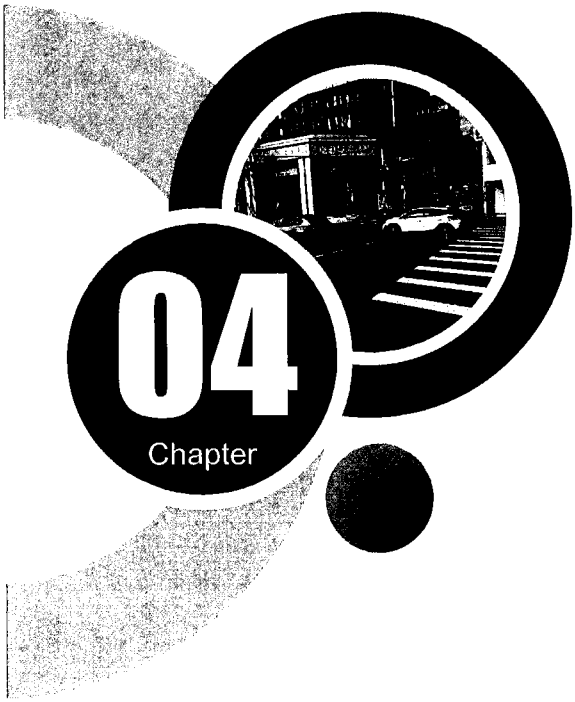
115年1-9月[redacted]事故

事故件數 **8**　死亡人數 **0**　受傷人數 **14**　事故涉入人數 **46**

事故別	時間	行政區	事故位置	地點	第一當事人			事故類型及型態	事故涉入人數	受傷人數	死亡人數
					年齡	當事者區分-車種	有無駕照				
A2	4/5	仁愛區	路段	愛四路	46	小客車	有	同向擦撞	8	4	0
A2	5/4	中正區	路口	義一路、信二路	28	小客車	有	其他	5	2	0
A2	5/16	仁愛區	路段	成功一路	42	小客車	有	對向擦撞	16	1	0
A2	6/3	七堵區	路段	福一街	36	小客車	無	其他	7	2	0
A2	7/4	安樂區	路段	安一路	42	小客車	有	其他	2		0
A2	7/4	安樂區	路段	安一路	45	機車(第二當事人)	無	其他		1	0
A2	7/20	安樂區	路口	基金一路	38	小客車	有	其他	2	2	0
A2	8/5	安樂區	路口	麥金路	64	小客車	無	追撞	2	1	0
A2	8/7	安樂區	路口	基金三路	25	機車	有	追撞	2	1	0

- 115年1–9月共發生**8件吸食違禁物駕駛事故**，造成**14人受傷、0人死亡，涉入人數高達46人。**
- **8件事故皆為A2事故**，第一當事人多數為**小客車駕駛**，僅1件為**機車駕駛**，其中**6件持有駕照，有2件無照。**
- 其中**7/4**案件**兩位當事人皆吸食違禁物，**其中運具以**機車之第二當事人無持有駕照**。
- 事故型態以**其他、追撞**為主，另有同向擦撞及對向擦撞之碰撞型態。

17



04
Chapter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1

整體道路事故情形

- 115年1-9月整體死亡人數**符合**目標值。其中死亡事故多屬機車事故。
- 115年1-7月，每十萬人死傷數為592人，全國排名第2(本島第1)。
- **酒駕事故**於本期每十萬死傷數、受傷數及死亡數排名皆有上升。

行人事故情形

- 115年1-9月行人死亡人數**符合**目標值。
- 115年1-9月發生2起行人違規死亡事故。
- 行人事故每十萬人死亡數排名為**全國排名第 5 名(本島第 4 名)**，1-9月共發生**兩起高齡行人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死亡事故。

19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2.1 高齡者行人



宣導教育

- **宣導課題：** 高齡者可能因記憶力及身體機能退化，較難記住所接收的宣導資訊，單純發放宣傳單之成效有限。
- **宣導策略：** 採用**淺顯易懂、貼近生活的台語口語**表達，結合具體情境與切身利害，引發共鳴並加深印象。
- **宣導話術範例：** 「車仔衝過來才 2 秒，咱行馬路愛 12 秒！毋通違規闖紅燈，若予車撞著，傷身閣傷荷包！」

執法小組

- **路口關懷機制**

不已取締為優先，而是柔懷勸導，並給予正確交通安全觀念，用實際行動減少路口事故

工程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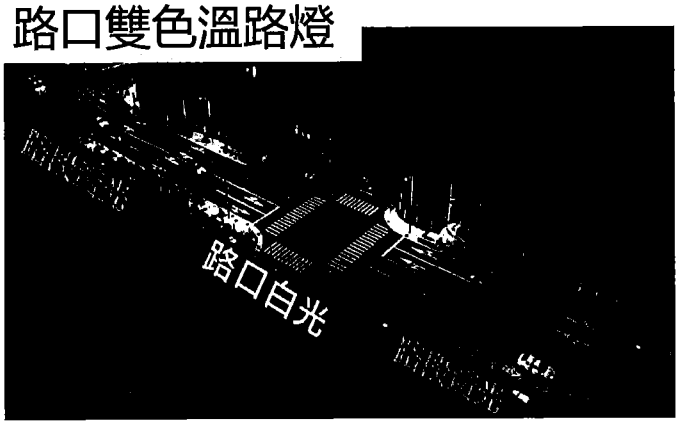
- **夜間照明採雙色溫**

路段採用黃光(低色溫)
路口用白光(中高色溫)
提高高齡者行人可視度

20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案例分享(桃園市政府)

路口雙色溫路燈



過去道路多採傳統單一色溫照明，在特定天候或夜間背景下，容易使駕駛人產生視覺疲勞，或對路口的動態感知變得遲鈍。

1 路段 - 低色溫（黃光2700K ~3500K）

- 波長較長、刺激性低、視覺較舒適
- 用於直線路段減緩駕駛的視覺疲勞並穩定情緒
- 雨霧天氣中穿透力強，提升不良天候的可視度

2 路口 - 高色溫（白光 4500K ~6500K）

- 刺激感光細胞，提升瞳孔收縮與夜間辨識度
- 色溫對比引導視覺，本能提醒駕駛提高警覺
- 高S/P比光源，大幅增強路口斑馬線與行人能見度

21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2.2 停讓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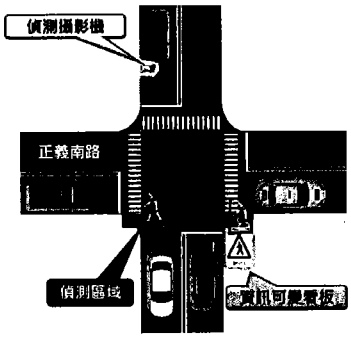
車輛未禮讓行人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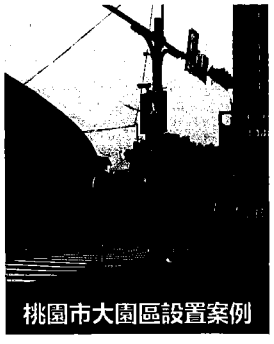
- 多發於最常發生**中正區、仁愛區**
- 其中以**小客車為第一當事者**最多
- 事故地點大多數為**無號誌化路口**

工程小組

- 行穿線退縮：提升轉彎車駕駛的視野
- 觸控式號誌：引進行人觸控式號誌，避免設置全天式號誌引起交通阻塞
- 智慧型警示牌：裝設AI感應器，自動偵測行人過馬路時段，警示牌會亮起，提醒駕駛減速


桃園市政府設置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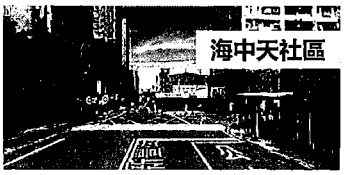

桃園市大園區設置案例

22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中正區新豐街、新豐街333巷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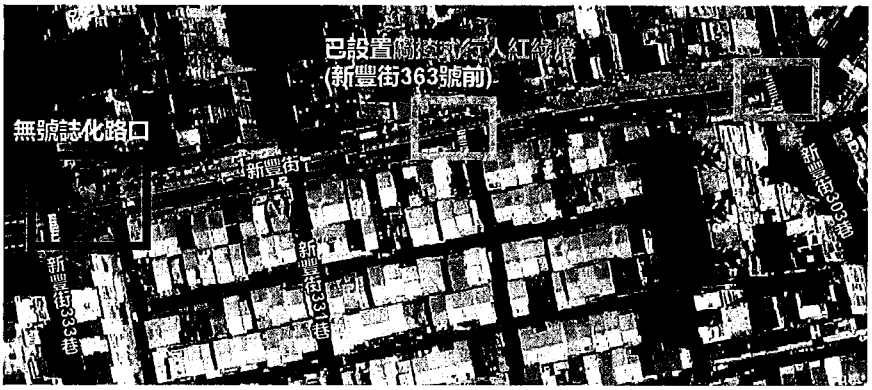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1-7月道安平台
8-9月警察局提供

115年1-9月共有4件事故，車輛未禮讓行人有2件，造成4人受傷



新豐街、新豐街333巷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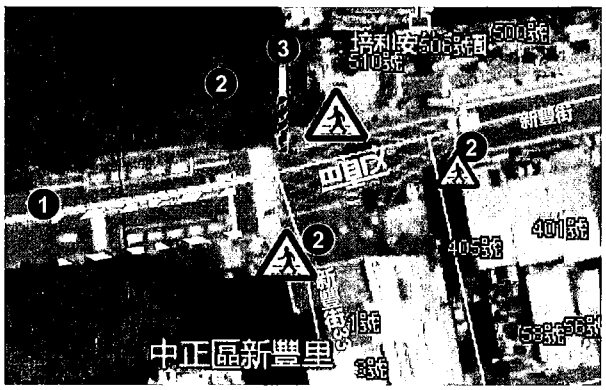
- 新豐街地狹人口密集，為緩坡地形，尖峰時刻常壅塞
- 新豐街、新豐街333巷路口兩側均設有公車站牌



23

交通安全改善建議-中正區新豐街、新豐街333巷路口

考量新豐街路段具有明顯緩坡，若僅設置行人觸控式號誌，且缺乏適當的預警及配套措施，駕駛可能因反應時間不足而增加行車風險。



01 設置視覺化減速標線

於海中天社區前50公尺(下坡段)，利用標線增加視覺警示效果，讓駕駛感覺車道變窄，調降車速

02 行人警示燈牌與慢標線

於緩坡起終點及新豐街333巷設置，提醒駕駛當心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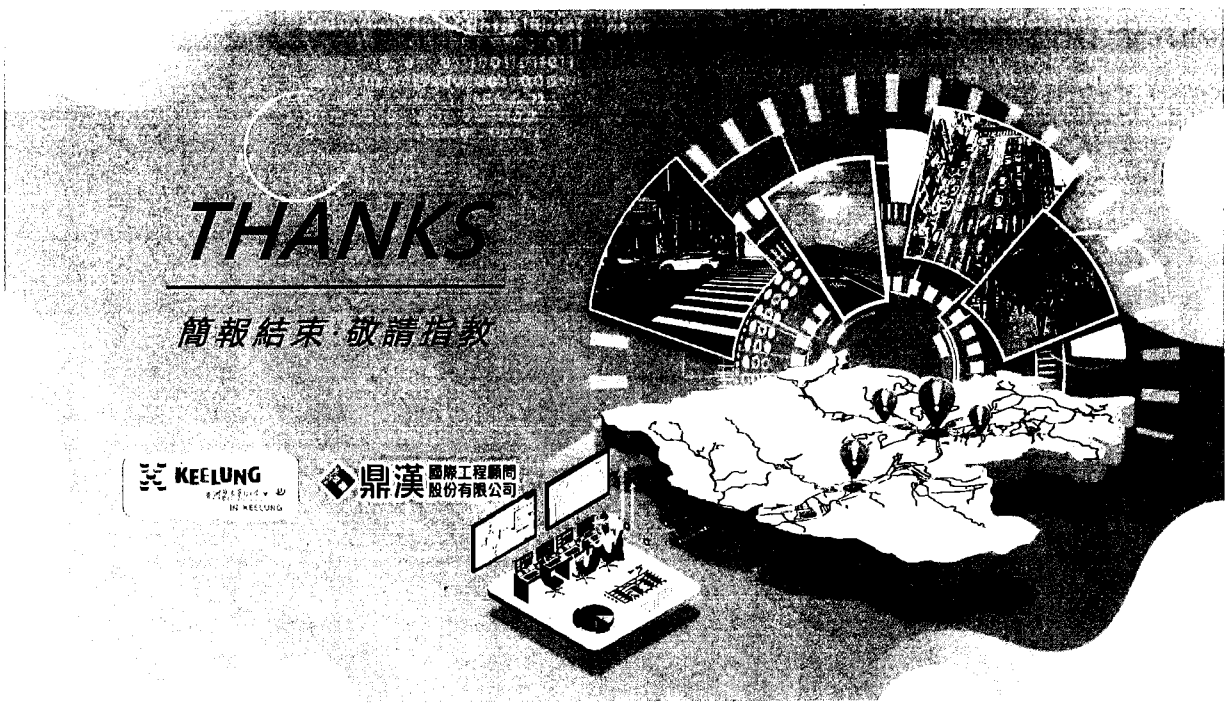
03 行人穿越斑馬線感應照明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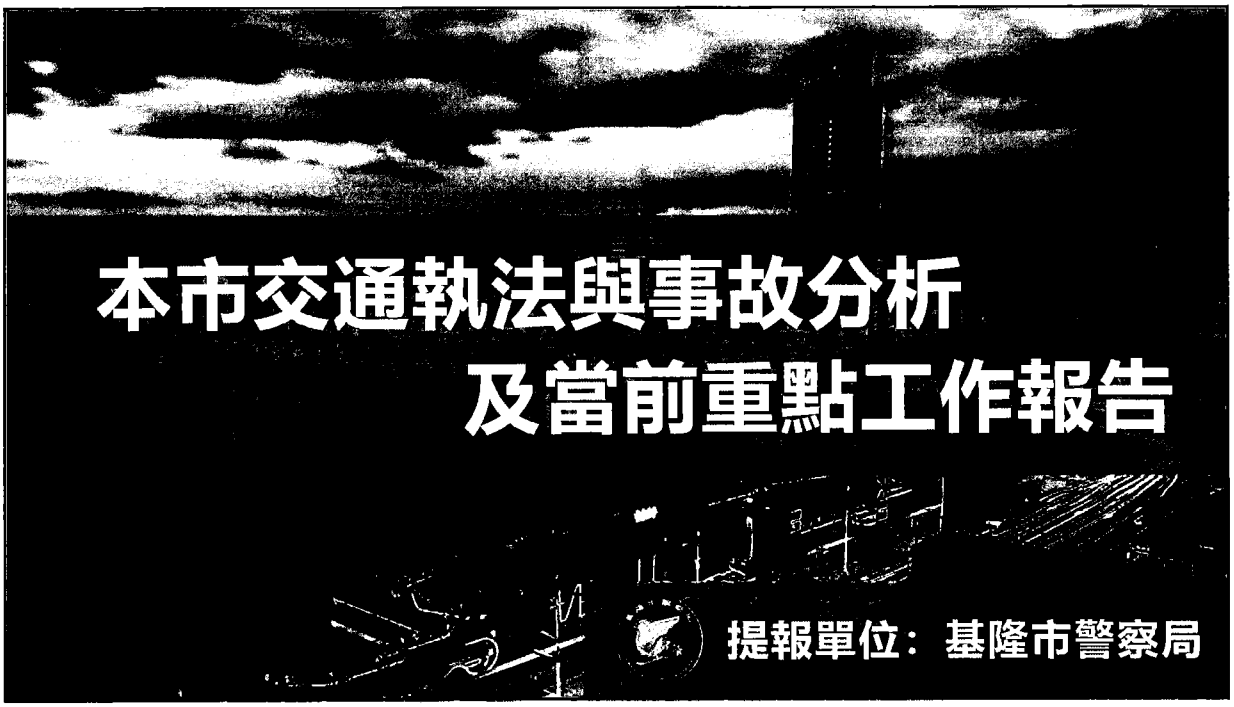
- 感應行人穿越馬路，自動亮起
- 照射範圍僅限於行穿線上，避免行車駕駛產生炫光
- 解決夜間行穿線昏暗問題，提升行人的辨識度

04 加強取締與管理

尖峰時段派駐義交或交警，引導交通，並加強取締違規行為

24


THANKS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
KEELUNG
鼎漢 國際工程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報 告 大 綱

壹 • 交通執法分析

貳 • 交通事故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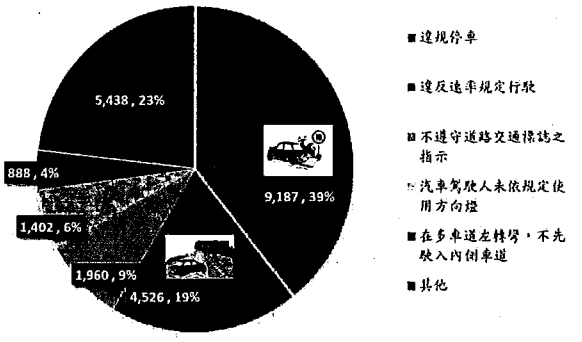
參 • 當前重點工作

1

壹、交通執法分析

一、115年9月份交通舉發總件數

115年9月份各項交通違規舉發件數分布圖



取締總件數23,401件。

舉發原因（前5大違規）

以「違規停車」9,187件(占39%) 為最。

其次依序為：

「違反速率規定行駛」 4,526件(占19%)。

「不遵守道路交通標誌之指示 」 1,960件(占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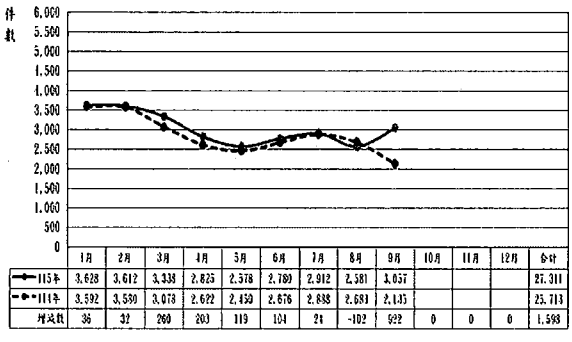
「汽車駕駛人未依規定使用方向燈 」 1,402件(占6%)。

「在多車道左轉彎，不先駛入內側車道 」 888件(占4%)。

壹、交通執法分析

二、加強重大交通違規取締

加強重大違規取締總件數趨勢圖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15年	3,628	3,612	3,338	2,825	2,578	2,780	2,912	2,581	3,057				27,311
114年	3,592	3,580	3,078	2,622	2,459	2,676	2,888	2,683	2,135				25,713
增減數	36	32	260	203	119	104	24	-102	922	0	0	0	1,5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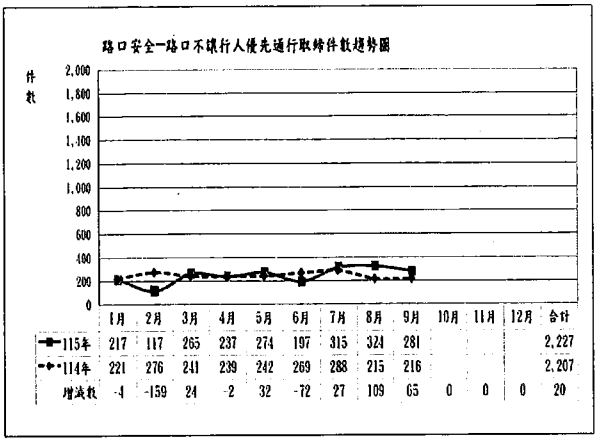
備註：「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中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計畫係以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前3年舉發平均總件數增加2%為目標值，115年目標值為26,982件。

取締項目 \ 件數	115/9	114/9
酒後駕車	47	37
闖紅燈	556	735
嚴重超速(40公里以上)	20	31
逆向行駛	703	927
轉彎未依規定(含機車未規定兩段式左轉)	1,419	174
蛇行、惡意逼車(快速道路、一般道路)	8	5
未依規定使用路肩(高速公路)	2	11
大型車、慢速車不依規定行駛外側車 道(高速公路)	17	0
不暫停讓行人	285	215
合　　計	3,057	2,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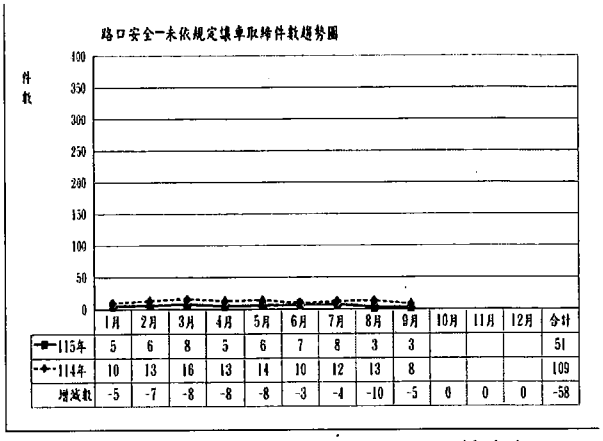
◎ 115年9月份取締重大交通違規3,057件，較去年同期2,135件增加922件。

壹、交通執法分析

三、促進路口安全執法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15年	217	117	265	237	274	197	315	324	281				2,227
114年	221	276	241	239	242	269	288	215	216				2,207
增減數	-4	-159	24	-2	32	-72	27	109	65	0	0	0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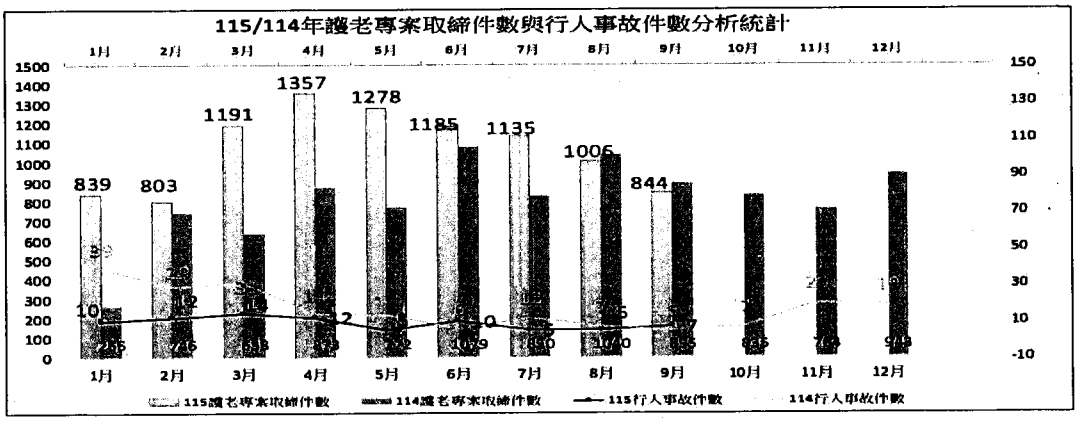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15年	5	6	8	5	6	7	8	3	3				51
114年	10	13	16	13	14	10	12	13	8				109
增減數	-5	-7	-8	-8	-8	-3	-4	-10	-5	0	0	0	-58

◎115年9月份取締促進路口安全執法（不讓行人優先通行及未依規定讓車）284件(281+3)，較去年同期件224(216+8)增加60件。

壹、交通執法分析

四、「行人友善暨護老專案」執行情形



◎115年9月份「行人友善暨護老專案」取締件數844件，行人事故發生7件，與去年同期相較，取締減少51件，行人事故增加2件；本局將持續強化取締車不讓人交通違規，並宣導行人應遵守交通規則。

貳、交通事故分析

一、全般事故發生數(月比較)

項目	發生數(件)	受傷數(人)	24小時內死亡數(人)	A2類致死案件死亡數(人)	行人事故件數
115/09	817	308	0	2	7
114/09	917	353	0	0	5
增減比較	-100	-45	0	2	2
今年累積件數 115年01-09月	6,783	2,722	10	4	80
去年同期累積 114年01-09月	7,776	3,031	13	6	156
增減比較	-993	-309	-3	-2	-76
114年總件數	10,377	4,056	18	11	202

◎ 115年9月份全般交通事故發生817件，與去年同期917件比較減少100件、受傷人數減少45人、24小時內死亡人數持平、A2類致死人數增加2人、行人事故件數增加2件。

貳、交通事故分析

二、易肇事路段及時段分析

路段排名 / 日期 排名	路段名稱	115年9月肇事件數	114年9月肇事件數	增減比較	主要肇事原因
1	麥金路	25	22	3	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6件)
2	仁一路	25	24	1	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3件)
3	中正路	24	36	-12	未依規定讓車(4件)
4	仁二路	20	20	0	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3件)
5	基金一路	20	27	-7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2件)
6	北寧路	19	21	-2	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3件)
7	安一路	18	31	-13	未依規定讓車(3件)
8	南榮路	17	20	-3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2件)
9	東信路	14	11	3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2件)
10	西定路	13	10	3	未依規定讓車(2件)

115年9月份易肇事路段及時段分析：

一、易肇事路段共計發生195件，仁一路段以仁一、愛一路口(3件)，北寧路段以北寧路、新豐街口(4件)，安一路段以安一、西定路口(4件)較集中。

二、肇事時段以16-18時最多，08-10時次之。

三、請各分局於易肇事路段(口)、時段妥適編排警力，提升見警率，並針對易肇事之交通違規項目加強取締，落實事故防制勤務作為。

貳、交通事故分析

三、事故當事人年齡分析

115年9月份A1、A2類事故第一當事人年齡分布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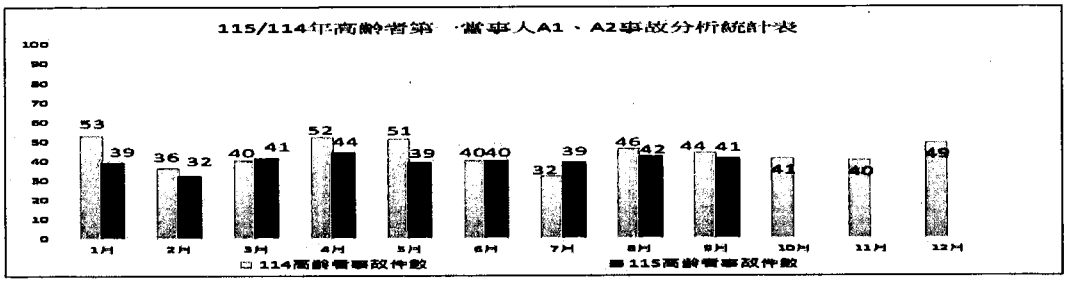
年齡層	未滿18歲	18-19歲	20-24歲	25-29歲	30-34歲
人 數	0	14	20	13	16
百分比	0.00%	6.09%	8.70%	5.65%	6.96%
年齡層	35-39歲	40-44歲	45-49歲	50-54歲	55-59歲
人 數	17	23	22	18	18
百分比	7.39%	10.00%	9.57%	7.83%	7.83%
年齡層	60-64歲	65-69歲	70-74歲	75-79歲	80-84歲
人 數	19	17	14	7	2
百分比	8.26%	7.39%	6.09%	3.04%	0.87%
年齡層	85-89歲	90-94歲	65歲以上	肇逃待查	總人數
人 數	1	0	41	9	230
百分比	0.43%	0.00%	17.83%	3.91%	100.00%

一、年齡20-94歲(每5歲為區間)以40-44歲佔10%最高。

二、年齡18-19歲(初領駕照族群)事故比列佔6.09%；另年齡65歲以上(高齡者)事故比例佔17.83%，本局持續督同各分局以該族群作為交安宣導重點對象。

貳、交通事故分析

四、高齡者(第一當事人)事故分析



一、115年9月份高齡者(第一當事人)發生交通事故計41件(A1類0件、A2類41件)，較去年同期44件(A1類0件、A2類44件)減少3件。

二、運具以機車22件最多、汽車18件次之、慢車1件再次之。

三、肇事因素以「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7件最多、「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6件次之、「起步時未注意安全」5件再次之。

四、易肇事時段以10-12時11件最多、8-10時7件次之。

五、易肇事路段以東信路4件最多、八堵路3件次之。

貳、交通事故分析

五、A1+A2類交通事故發生數(月比較)

事故總件數(A1+A2類)	死亡人數(30日內)	受傷人數
230	2	308
115年9月 VS 114年9月	115年9月 VS 114年9月	115年9月 VS 114年9月
⇩ 11.5%	⇧ 100%	⇩ 12.7%

◎115年9月份A1+A2類交通事故發生230件，與去年同期(260件)比較減少30件(-11.5%)。另30日內死亡人數2人與去年同期0人比較增加2人(100%)，受傷人數308人與去年同期353人比較減少45人(-12.7%)。

◎主要肇因以「恍神、緊張、心不在焉分心駕駛」(44件)為主、「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30件)次之。

POLICE 10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六、行人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人口數 357,575人

A1+A2死傷人數	每十萬人死傷人數	行人死傷人數	行人每十萬人死傷人數
310	84.4	7 (2.3 %)	2
死亡2人/受傷 308人		死亡1人/受傷 6人	
115年9月 VS 114年9月		115年9月 VS 114年 9月	
⇩ 12.2 %		⇧ 4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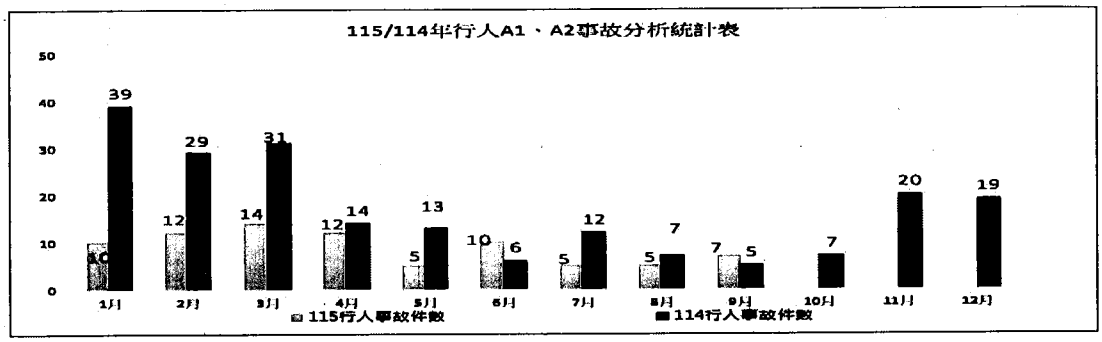
◎115年9月份A1+A2類死傷人數310人，與去年同期353人比較減少43人(-12.2%)、每十萬人死傷數86.7人，與去年同期97.9人比較減少11.2人。

◎行人死傷人數7人(占2.3%)，與去年同期5人比較增加2人(40%)、每十萬人死傷數2人，與去年同期1.4人比較增加0.6人。

POLICE 11

貳、交通事故分析

七、行人交通事故分析



一、115年9月份行人發生交通事故計7件(A1類0件、A2類7件)，與去(114)年同期5件(A1類0件、A2類5件)比較增加2件，事故增幅40%。

二、第一當事人運具分析以汽車5件最多、行人2件次之。

三、肇事因素(第一當事人)以「車輛未暫停讓行人」5件最多，「行人未依規定穿越道路」2件次之。

四、易肇事時段、易肇事路(口)段均較分散無特別集中。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中山區通仁街20巷口

一、本市中山區通仁街20巷口於115年9月2日7時29分，發生自小客與行人事故，行人於9月7日9時54分宣告不治之憾事。

二、為防制嚴重事故再次發生，第四分局廖副分局長於9月11日10時整，率該分局第五組組長、中華所所長會同交通隊交安組小隊長，邀集市政府相關交通、工程單位、區公所辦理現場會勘，將會勘建議改善作為提請道路主管機關及市政府權責單位配合辦理。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中山區通仁街20巷口



POLICE　14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中山區通仁街20巷口

三、本案改善作為如下：

(一)交通工程面向

1、該地點交通工程尚無改善之處，惟為提高行人安全，請基隆市政府交通處研議於適當位置，設置「警12」岔路標誌，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維護通行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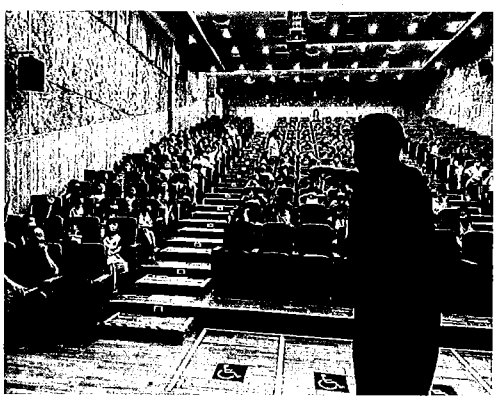
(二)交通執法面向

1、第四分局自9月3日起，責由轄區中華路派出所加強該路段速度管理及違規執法，提高見警率，防制事故發生。

2、統計至9月11日止共計取締5件交通違規。

(三)交通宣導面向

本局將持續針對行人宣導用路安全。



POLICE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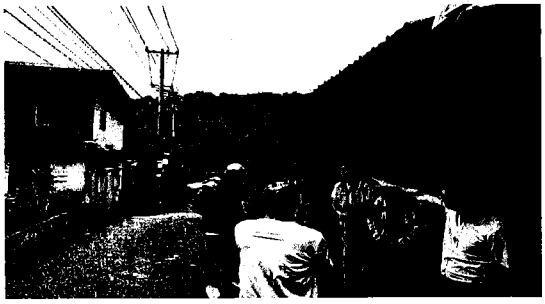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暖暖區金華街119號前

一、本市暖暖區金華街119號前於115年9月18日19時4分，發生自小客與其他人事故，其他人於9月25日9時50分宣告不治之憾事。

二、為防制嚴重事故再次發生，第三分局第五組組長、八堵所所長會同交通隊交安組小隊長於10月6日10時整，邀集市政府相關交通、工程單位、區公所辦理現場會勘，將會勘建議改善作為提請道路主管機關及市政府權責單位配合辦理。





POLICE　16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暖暖區金華街119號前



POLICE　17

貳、交通事故分析

八、A2致死類交通事故防制作為　本市暖暖區金華街119號前

三、本案改善作為如下：

(一)交通工程面向

該處之路燈照明設備受榕樹遮蔽，導致夜色昏暗，建請工務處進行樹木修整。

(二)交通執法面向

1、第三分局自9月18日起，責由轄區八堵所加強該路段速度管理及違規執法，提高見警率，防制事故發生。

2、統計至9月25日止共計取締3件交通違規。

(三)交通宣導面向

本局將持續針對汽機車駕駛宣導用路安全。



POLICE　18

叁、當前重點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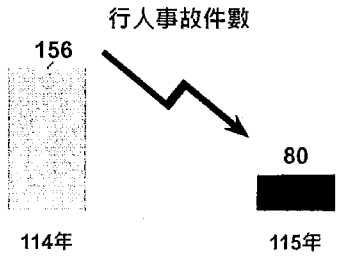
推動行人有序工作

宣導期　宣導併執法期　嚴正執法期

113年11月6日　114年1月1日　2月3日

為提升行人安全意識，本市自113年11月起啟動「行人有序」政策，本局盤點本市20處易發生行人事故路段(口)，每日重點時段擇6處路口編排專責警力取締行人違規穿越道路行為，115年截至9月份取締行人違規計8,079件。

基隆市115年截至9月行人交通事故計發生80件，較114年同期(156件)比較減少76件，下降幅度達48.7%



POLICE　19



報 告 完 畢

20

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辦理情形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工程小組	1	針對易肇事路口持續改善，建議追蹤改善前後交通事故件數及事故型態變化，檢視改善措施成效，作為後續交通安全改善之參考。	本府將彙整近年已辦理改善之易肇事路口，調閱改善前後事故資料及事故數，，以檢視各項交通工程改善措施之實際成效；後續並將依分析結果滾動檢討相關標誌、標線及號誌配置，作為後續易肇事路口改善策略及工程設計之參考。	交通處		V	1151231
	2	市府工程改善多採分段執行，因此應特別注意與既有道路介面的交通工程設計（如劃設慢車待轉區、行人動線的連續性）。	交通處： 本府交通處持續於工務處辦理道路整體改善工程之規劃、設計及審查階段，就工程起終點與既有道路銜接處之車道配置、標誌標線、機慢車停等空間及行人動線等交通工程設施提供意見。 針對整體改善工程基地範圍外之道路銜接部分，交通處將依實際車流運作及道路條件辦理交通工程設施調整；目前已配合相關工程辦理南榮路往基隆方向道路縮減處及過港路往暖暖方向近尚仁街路段車道縮減處等標線配置調整。另本次考評所提光明路與崇禮街口機慢車停等空間配置問題，已於115年9月24日完成改善。	交通處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4	現勘停留點1：光七明路/崇禮街（七堵地下道）路口 (1)基金一路208巷口改善措施，仍有精進空間，往機車例如光明路向專用、停車線禮街方轉改畫停車預留及設車線間車位等關討以路及交通安全。 (2)本案改善與道拓，性但僅路一過銜議善點路寬既有人行續；期明口線以建改迄整路與因改與側該接爾工儘口辦理改善。 (3)光明路與崇○禮○交口道，街餐廳前，原合路口，配合人行計停，路正交與人設違往衍生效路拓改寬整過無形，成該間側槽或鋪對導且用好善亦情。但因空路緣植帶、施同路緣設計，人大設不面材質者通行視障引可再優化。	交通處： 有關光明路與崇禮街口機慢車待轉區、停止線與行人穿越道線間距及相關標線配置部分，本府交通處將依現場道路幾何及車流運作情形重新檢討配置，調整機慢車停等空間及相關標線，以降低車流動線衝突並提升路口通行安全，已於115年9月24日完成改善。 工務處： 已結案。	交通處 工務處	V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5	現勘停留點2：南榮路/南榮路319巷口 (1)經瞭解該路口已完成大幅度改善，並兼顧周邊店家之使用需求，整體成效值得肯定。惟仍有部分事項可再優化，例如車道縮減後新增車部期繪設之停空間，疑有車輛長分占用情形，導致周邊違停車問題仍較為嚴重，進而影響車流順暢。 (2)建議可評估將部分停車規劃為貨車卸貨區，以滿足周邊商家卸貨需求，或縣市參考其他作法劃設共用維持停車秩序與提升道路使用效率，避免違規停車情形。	工務處： 有關南榮路319巷口周邊改善事宜，基隆市議會於115年8月20日辦理現場會勘，會勘結論略以：請交通處(停管科)依114年10月13日基府交管貳字第1140252564號函，「研商本市南榮路249號至251號間設置卸貨區」會勘紀錄決議，儘快於該地點設置卸貨區及告示牌面，並移除路邊紅線。 交通處： 南榮路249至251號前之卸貨停車格已施作完成並已塗銷路邊紅線。	工務處 交通處	V V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教育小組	6	考評資料呈現宜所針對實施計畫內容，具體訂項目與提出與達成系統性數據與情形。	依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計畫辦理各項校行交作通安全教育執場情形，以及學校數執行成果依人化次資料呈現年度進果檢核及後續精據。	教育處		V	1151231
	7	交通事故能依兒少(0-17歲)階段進行類別分析，值得肯定。其中，機車附載(乘客)是主要的事故態樣，0-11歲年齡層的機車附載事故更高達71.2%，建議廣為提醒家長重視機車附載安全問題的嚴重性。15-17歲高中階段主要為機車無照駕駛與微型電動車事故，亦請加強未成年無照駕及駛輔導矯治以訓練與微電車的交通安全講習。	依兒少交通事故分析，不同年齡層態型故交通安全，針對全兒，親及長全；學年段無動，電育，安階成型教育交通中未微全關相輪辦習。	教育處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8	建議各校積極落實交通安全教育，將交通安全議題融入教學活動，並鼓勵師生參加交通安全相關研習；另配合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及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已將交通安全議題融入教學活動，並鼓勵師生參加交通安全相關研習；另配合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及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教育處		V	1151231
	9	建議各校積極落實交通安全教育，將交通安全議題融入教學活動，並鼓勵師生參加交通安全相關研習；另配合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及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已將交通安全議題融入教學活動，並鼓勵師生參加交通安全相關研習；另配合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及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教育處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10	建議加強未成年無照駕駛原因態樣分析，並據以研提有效對策。115年針對未成年無照駕駛相關修訂，建議週知學生、家長與治罰則有大幅車教等主，落實法育。如有累犯行為偏差情形，亦可尋求NGO如：靖娟基金會專OK綑中心提供業輔導。	每月依監理站提供少年之未滿18歲兒無照駕駛名單，透過學籍查驗平台確認學無照駕駛者所屬學校，函請各校納入輔導關懷重點對象，並定期聯繫學校詢問輔導成果及是否再犯等資訊；另無學籍者由社會少處列管，並配合辦年輔導相關機制理後續追蹤。	教育處		V	1151231
	11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相關研習，建級目議詳細分各區與行學校、對象解執標，以瞭成效。	本府所屬交通研習所教育交及合安全教育相關教理程並整習，並依不同辦課配人階段及對象教育；另交通安全活動計畫辦理宣導中參與動宣相關資料及推安於成果次掌握數，以場效。	教育處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12	建議補充「微型電動二輪車」分析，以檢視教育宣導成效及未來防制方向。	將微型電動二輪車事故型態成因納入交通安全教育及宣導重點，並依學生使用情形及事故型態，透過學校課程、交通安全宣導及相關講習，加強學生安全騎乘、交通規則及安全帽使用等觀念，作為後續交通安全教育及宣導之參考。	教育處		V	1151231
	13	建議說明輔導考照相關資訊(如試體檢標準、筆試題庫、鄰近駕訓班資訊及機車駕訓補助等)，以鼓勵學生取得駕駛執照。	提供學生交通安全資訊，及考照相關資訊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及宣導，向學生說明駕駛執照之重要性；另並透過學校辦理交通法規及取得駕照符合取得駕駛執照合格學生依規定，以降低未成年無照駕駛情形。	教育處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table>
<tr><th rowspan="2">各小組</th><th rowspan="2">編號</th><th rowspan="2">建議及改進事項</th><th rowspan="2">辦理情形</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colspan="2">列管建議</th><th rowspan="2">預定完成日期</th></tr>
<tr><th>結案</th><th>續辦</th></tr>
<tr><td>監理小組</td><td>19</td><td>114年基隆市事故違規率雷達分析，酒後駕車及行人違規略高於全國平均，惟酒後代駕使用件數由113年1,523件下降至114年1,119件，呈現減少趨勢；另一方面，114年酒駕死亡人數則增加3人。建議進一步分析酒後代駕使用率下降之原因，並持續透過宣導、異業合作及獎勵措施推廣酒後代駕服務，強化「酒後不開車、開車不喝酒」之交通安全觀念。</td><td>1. 分析酒後代駕使用人數減少可能原因如下：
(1) 計程車代駕費率與普及率：目前基隆市政府公告合作的在地車隊(如義交大象車隊、祥發衛星車隊等)，其基隆市內代駕費率約為跳表費率的3倍或定額單趟約950元。相較於雙北地區密集的民營代駕APP(如台灣代駕、55688代駕等起跳價約350-450元)，基隆在地的代駕成本相對較高。
(2) 跨縣市代駕需求未納入統計：基隆市民因工作跨市至台北市、新北市聚會飲酒的比例高(如忠孝東路商圈、市府轉運站周邊)。許多人會直接利用雙北的代駕車隊或搭乘計程車一路開回基隆，該數據則未統計至基隆市代駕件數當中。
2. 持續於基隆市境各類場域加強宣導酒後代駕服務情形：
<table><tr><th>地點</th><th>宣導次數</th></tr><tr><td>餐廳</td><td>9</td></tr><tr><td>KTV</td><td>7</td></tr><tr><td>釣蝦場</td><td>6</td></tr><tr><td>小吃部</td><td>7</td></tr><tr><td>菸酒零售商</td><td>13</td></tr><tr><td>代檢廠</td><td>6</td></tr><tr><td>駕訓班</td><td>8</td></tr></table></td><td>監理站</td><td>V</td><td></td><td></td></tr>
</table>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20	青少年無照駕駛加社會處與教育處、社政處與警政署合作，無照駕駛分析再犯率宜區分、成年人與高齡者統計。	本站業以115年10月6日北市監單基四字第1155016773號函請基隆市政府提供未成年無照駕駛之在學情形，俾利後續資料統計。	監理站		V	1151231
	21	結合警察單位、停管單位、監理機關等跨機關合作註銷號牌機制，建議推動全面跨機關系統自動化通報即時整合及拖吊，並加速車輛拍賣流程，以利註銷跨機關收繳號牌。	1. 推動全面跨機關系統自動化通報即時整合及拖吊，目前尚面臨拖吊車不足、保管場有限、人員不足支應等困境，針對此情形除定期挑檔發函、電話通知車主諭知牌照註銷勿使用道路之情形，同時促請車主盡速至監理機關辦理相關業務。 另每月挑檔新增註銷牌照車輛提供予基隆市警察局智慧辨識車牌巡防系統資料庫，以利當場攔停註銷牌照車輛。 2. 盡力協助車主以拖吊車、請領臨時牌方式領回車輛、協助配合警方機關查詢拍賣車輛資料以紓解保管場車輛數過多問題。	監理站		V	1151231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table>
<tr><th rowspan="2">各小組</th><th rowspan="2">編號</th><th rowspan="2">建議及改進事項</th><th rowspan="2">辦理情形</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colspan="2">列管建議</th><th rowspan="2">預定完成日期</th></tr>
<tr><th>結案</th><th>續辦</th></tr>
<tr><td></td><td></td><td></td><td>交通處：
本處現行業管之「路邊停車數位化管理系統」可配合將至指定車號傳送至指定電子郵件供後續車輛查緝使用。</td><td>交通處</td><td>V</td><td></td><td></td></tr>
<tr><td></td><td>23</td><td>114年於醫院及車站周邊攔查運輸業車輛計1,255輛次，惟路口稽查舉發之違規率為零，與民眾實際感受及事故風險分析結果(如雷達圖顯示未停讓行人違規情形偏高)存在落差。建議優先針對事故熱點及高違規路段規劃稽查勤務，並適時滾動調整執法地點，以提升執法效能與嚇阻效果。</td><td>1. 基隆監理站於115年4月8日函請基隆市警察局提供基隆市交通事故資訊，經篩選易肇事地點如安樂區麥金路、信義區新豐街及中正區北寧路等路段路口，後續將配合事故熱點滾動調整稽查，同時調整稽查方式，以動態檢核業者是否落實停讓作為。
2. 攔查督導業別車次
<table><tr><th></th><th></th><th></th></tr><tr><td>公路汽車客運業</td><td>169</td><td>0</td></tr><tr><td>市區汽車客運業</td><td>221</td><td>0</td></tr><tr><td>遊覽車客運業</td><td>56</td><td>0</td></tr><tr><td>計程車客運業</td><td>254</td><td>0</td></tr><tr><td>汽車貨運業</td><td>171</td><td>0</td></tr><tr><td>汽車貨櫃貨運業</td><td>85</td><td>0</td></tr><tr><td>總計</td><td>956</td><td>0</td></tr></table></td><td>監理站</td><td>V</td><td></td><td></td></tr>
</table>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table>
<tr><th rowspan="2">各小組</th><th rowspan="2">編號</th><th rowspan="2">建議及改進事項</th><th rowspan="2">辦理情形</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colspan="2">列管建議</th><th rowspan="2">預定完成日期</th></tr>
<tr><th>結案</th><th>續辦</th></tr>
<tr><td></td><td>24</td><td>114年度大型車事故死亡增加3人（+150%）、高齡者增加4人（+40%）、行人增加3人（+100%）都須注意。另雷達圖分析顯示，「未停讓行人」及「違反特定標誌（線）禁制」等違規行為均明顯高於全國平均。建議將本報告所盤點之高風險駕駛族群及高肇事熱區資訊，進一步精準連結執法稽查、交安宣導及教育訓練等措施，以提升防制作為之效益。</td><td>1. 已於115年4月8日函請基隆市警察局提供基隆市交通事故資訊，經篩選市故易發生地點如安樂區麥金路、信義區新豐街及中正區北寧路等路段路口加強向業者宣導。
2. 針對前揭肇事熱點及高風險態樣，利用大型車運輸業各項安全管理及督導時加強宣導，在115年度辦理情形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次數</th></tr><tr><td>公司查核</td><td>61家次</td></tr><tr><td>線上學習</td><td>21家次</td></tr><tr><td>自主管理</td><td>61家次</td></tr></table>3. 大型車事故車輛未必係登記於基隆市管轄，本站115年度迄今轄管大型車業者未有因未禮讓行人進而肇事情形發生。</td><td>監理站</td><td>V</td><td></td><td></td></tr>
</table>

基隆市115年考評「114年度執行道路交通安全執行成果」年終視導建議及改進事項分辦表							
各小組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完成日期
					結案	續辦	
綜合管考小組	39	基隆市114年微型電動二輪車受傷人數較112年增加，建議進一步分析事故成因及使用族群特性；另應持續關注外籍移工及高齡者使用微型電動二輪車之趨勢變化，並適時研提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及管理措施，以降低事故風險。	1. 查本市114年微型電動二輪車登記數有1,221輛，較112年452輛增加170%。然本市屬多雨丘陵地形，又該運具使用量增加，導致事故受傷由112年24件21人增加至114年35件33人，事故率增加45.8%、受傷數增加57.1%。 2. 交通部於115年9月4日以交路字第1150025569號函同意本局申辦執行「115年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安全騎乘教育訓練計畫」，將印製交通安全宣導文宣、資料，於各類活動場合發放，並以國小高年級、國中學生為核心對象，視需求擴及高中職學生。 3. 承上，本局預計於115年11月底前辦理30場相關宣導活動，統計115年9月已完成辦理7場，將賡續執行，期能有效將自行車(微型電動二輪車)安全騎乘交通觀念傳達民眾。	警察局		V	1151231

歷次會議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
111-15	1110926	基隆市污水系統實施計畫管線標案。 基隆水道系統建設持續維護管理案。 第三期北港新生地第九工程。 計畫-管線標案。	1. 本案施工範圍位於要作市幹道三程，有自一程對產響處相工程規邀及相市說明。 2. 請單位主辦施工，避免於選施舉期間施工。 3. 開工前請工位商長、漁意立程及與地里長民建組，市代表及等群即時提工以供相資訊。	1. 已遵照辦理。（目前工程進度為81.90）。 2. 目前已建立LINE群組，相關人員已陸續加入相關群組，未來有任何有關施工之訊息將可即時於LINE群組公布。 3. 除了工區範圍外，並將提前於上游兩路口皆指派義交協助引導，以降低施工對交通之影響，並要求施工廠商依核定之交通維持計畫佈設相關交通維持設施。 4. 已確實要求承包商按交通維持計畫施工。	工務處	繼續列管	11609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管制列建議	定工期預完日
			4. 請主辦單位確實協助及派工程師義務引導行人及車輛通過施工路段，並與相關設施維護廠商協流施工佈設交通維持計畫，請交通維持顧問公司依會議規定確實維護交通設施。 5. 本案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後續作業，並送交通局審查。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期
111-21	1111215	基隆港東岸串郵輪廣場及市區接工程範圍維施工交通持計畫案。	1. 請辦理主工程補充吊車位以位單位工程作業認構施工作說，單位置。 置圖相關及確 利檢視工位置。 2. 本施工案工程範圍位於車作市區量高，應流擴大施工改道宣導範圍，並將周邊信正一路工仁一路、中路、義二路路、義二路等納入改道牌施工告示區面佈設利用域，俾提前因路人及改道。 3. 鋼構工程施作、通夜間施恢復路閉車上方尚未鋼構確工合程，應強相工程及加施，並心考工全措將民眾入請理納量。	交通處112年5月11日函發核定交維計畫，工程截至115年9月30日，預定進度100%、實際進度99.999%，刻正進行扶手安裝及廣場抿石子及機電作業，已請廠商加派人力趕工。	都發處	繼續列管	11510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管制列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
			4. 中正路臨時工程，施工期間將佔用中正路4.7M寬，期間減少向1車道、南向內側車道供剩餘3.2M通行，請主辦單位及配合調整號誌，避免左轉一高架橋產生等壓縮交通安全情形發生。 5. 本案交通維持計畫照會確認後，請依會議決議及意見修正交通維持計畫，並由顧問公司代為辦理後續工程發包作業。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
112-02	1120328	水統施系建線十污系實港新管第市道期北線-管程工程標。基隆水三畫管程。基下第計統工	1. 施括仁三路要鄰商期達程含至愛四主且口工天處改工管；期通請即調降通工實協流行佈施。通照請與見交計送辦查本作仁四路等幹近圈程1,080請仁工間證若造擊務置通整擊。工段請引行並交本持通顧代實維書務後業。維案依會確通畫業理作時派助及，設施確交車通規設交畫，及意正計並位審程請義導人依維案計過問表修持，單續。工圍路、愛區，施長務橋施控放工交亦立以交協，體。案範一路、市道廟，處程，發施成，處	目前進行精一路套與南榮路口鋼管推進，及仁一路293巷1-1、1-7、2-1、2-5號&仁一路295號、295-6、295-12、295-18、295-24號、仁二路123-131號等用戶接管，施工執行期間則請監實措助之造單位督商確維施，並請義交協引導人車通行安全。依規佈設交	工務處	繼續管列	11706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管列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期
114-06	1140627	基隆市仁愛路四段雨水下水道工程案。	1. 請本府工務單位及施工處除持續加強溝通協調外，於後續召開施工前說明會時成立Line群組，以利即時傳遞施工相關訊息。 2. 本案依顧問意見修正後通過。	1. 本案依顧問意見修正完成，已於114年9月核定定稿本。 2. 本案預於115年12月31日完工。 3. 進度50.67%。	工務處	繼續提報	11512
114-10	1140828	「基隆市信義區深澳坑路200號至277號汰換管線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1. 未來提案簡報建議定節，於報告中一併呈現小組審查意見及具爭議事項之辦理情形，俾利各單位瞭解意前開審查意見是否已獲回應或解決。 2. 本案依顧問意見修正後通過。	1. 本案預計115.10.16刨鋪私人巷道、115.10.19-10.20刨鋪主線道。 2. 預計進度99.32%，實際進度98%。	自來水公司	繼續提報	11510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管列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期
114-11	1140828	「基隆市文化路118號至復興路261號管線汰換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案。	1.未來提案簡報建議應採固定格式或報告節，於報告中一併呈現小組審查意見及具爭議事項之辦理情形，俾利各單位瞭解前開審查意見是否已獲回應或解決。 2.本案原則通過。	1.本案AC路面已於115.9.17--115.9.18刨鋪完成，現場已完工。 2.預計進度100%，實際進度100%。 3.建議解除列。	自來水公司	擬予結案	11509
115-01	1150127	基隆捷運SB19站優先工程交通維持計畫一案。	本案依顧問意見修正後通過。	115年4月13日貴府已核准本案交通維持計畫(定稿本)，後續預計9月份申請道路使用許可，11月進場施工。	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繼續提報	11511
115-03	1150327	崇德路與安一路、樂一路與安樂路一段交叉口置「禁止大客車通行(乙類大客車除外)」之示禁標案。	照案通過，另增入樂建停車場出入口再與業者進一步研議。	鑑於劉銘傳隧道遊客日益增加，大客車需合適之停放位置，已函請該公司經管之樂建停車場臨近前揭地段，建請研議增闢大客車停車格位及出入車道案(基府交管參字第1150218128號)。	交通處	繼續提報	11509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
115-05	1150626	2026基隆半程馬拉松活動交通維持計劃案。	1. 本案依顧問意見修正後通過。 2. 活動前請確保民眾充分知悉交通管制及移車資訊，並請主辦單位依警察局建議，一週起每日於自活動前沿線停放車輛夾放通知單，提醒車主於管制時段前完成移車。 3. 本活動已邁入第三屆，請主辦單位活動歷年活動經驗及缺失，作為後續精進參考。交通維持計畫應強化緊急應變機制，建議透過情境模擬預先演練，如交通疏導等之應變處理。	1.「2026基隆半程馬拉松」已於115年9月20日假國門廣場辦理完竣。本次賽事依核定之交通維持計畫執行各項交通管制及疏導措施，整體執行情形尚屬順利，交通維持計畫於實務執行上均無窒礙， 2. 本案建請准予解除列管。	教育處	擬予結案	11511

基隆市港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歷次會議提案辦理情形報告表

編號	日期	案由	決議情形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列管建議	預定工期完日期
115-07	1150728	「2026丙午鷄籠中元祭活動」交通維持計畫案。	照案通過，有關環保局所提延長管制時段，請主辦單位本市文化觀光局再行會同環保局及警察局協調確認清理動線並彈性調整交通管制解除時間。	1. 今年度中元祭已於8月26日完成放水燈遊行，並於9月11日關龕門後圓滿結束。 2. 10月6日交通維持檢討會議決議，對外公告管制至晚間11時；實際則於遊行隊伍通過約20分鐘、環境清理完成後，由警察局視現場情形分路段開放通行。	文觀局	繼續列管	11511
115-08	1150728	「2026基隆國際海洋老鷹嘉年華活動」交通維持計畫。	照案通過。	1. 維計畫於115年9月9日定稿，依交維計畫辦理。本案活動於115年10月3日舉行完畢。 2. 於115年10月12日邀集各單位辦理活動交維檢討會議。	文觀局	繼續列管	11511

各工作小組執行計畫
業務檢討報告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管考小組（綜合發展處）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1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訂定本市年度道路交通事故績效指標計畫	1. 辦理年度道安執行成果初評。 2. 商請本市警察局訂定年度績效指標。	1. 114年度執行成果初評委員建議事項整理成管制表，函請各工作小組填報辦理情形。 2. 本市警察局訂定年度道安績效指標，並按月提報道安會報，追蹤指標值，並由各小組加強各項安全措施。 3. 檢附「114年度執行成果初評建議改進事項未結案管制表」，編號14、17、18號擬予結案，繼續列管案件請承辦單位儘速辦理。 4. 115年9月份防制道路交通事故執行情形詳如「115年防制道路交通事故績效指標管制表」。	85%	85%	

基隆市執行院頒「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
114年度執行成果（初評）建議改進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2	友善行車環境： 1. 建議將「行穿線與停等線退縮」、「加強轉向導引線與軌跡控制」、「轉角視距改善與號誌策略調整」等，評估納入115年基隆市「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相關計畫與執行。 2. 建議對於基隆市較複雜的路口幾何與複雜車流情境可評估導入114年11月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提出針對複雜道路情境的「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參考指引」(草案)適用。 3. 建議未來可針對「偏心左轉專用車道」多研擬幾個適合路口進行試辦，以評估實務成效與可行性，作為後續推廣依據。	1. 本府115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已納入擴大路口停等空間、行穿線退縮等改善措施，並已完成交通部審查定稿；另針對轉向導引線設置、車輛行駛軌跡控制及號誌策略調整等項目，亦將配合年度相關工程計畫持續檢討與推動，以提升整體路口安全。 2. 本府於115年辦理易肇事路口改善規劃案，參考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提出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參考指引」(草案)辦理改善規劃，作為因應複雜道路幾何及車流情境之設計依據，目前已針對仁一路與愛三路口等4處高風險路口進行規劃，並於115年3月15日提送成果規劃完成。 3. 有關偏心左轉專用車道之設置，114年已增設中正路(東海街至中船路南口)段1處，惟相關措施涉及儲車空間調整、路側空間影響等因素，本府將持續依本市道路條件及用地限制等因素，於整體道路改善設計納入配置。	交通處		
3	扎根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交通安全教育： 1. 建議協助各校於每學年開學初，透過表單自行盤點校內外通學環境現況及待改善事項，並提出具體建議，進而結合工程組，改善通學環境。 2. 善用每年9月交通安全月	**教育處：** 1. 每學期統計各校下列調查並函報教育部： (1)「需警察、義交協處之學校周邊道路危險路段(口)」。 (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交通導護人力運用現況」。 (3)「115年1-9月兒少無照	教育處 交通處	115.12.31	繼續列管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的宣導契機，加強校內教學；另可結合9月22日「世界無車日」，鼓勵家長陪同學童步行上學，推動綠色通學與交通禮讓觀念，使9月成為深化交通安全與禮讓文化之重點月份，集中主題規劃與辦理相關活動。 3. 建議持續推動安全教育，並將每年度紀錄相關數據進行比較分析，配合成果資料呈現，以利掌握推動情形與成效變化。 4. 建議各項數據除當年度成果呈現外，應同步與前一年度數據進行比較分析，以具體呈現精進幅度與改善面向，強化成果展示之說服力與可視性。 5. 建議在每一次教師研習中都必須清楚說明資源在哪裡（教材、教案、影片、網站等）、如何快速融入現有課程，以及如何以最少時間達到最大的教學效果。 6. 建議後續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研習時，將都市導護志工納入研習對象之一，提供必要之教學資源與基礎培訓，以強化其在非正式學習場域中之教育功能，形成學校與社區協力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模式。 7. 建議整體規劃採分齡銜接方式，由行人安全、大客車搭乘安全，逐步延伸至自行車與機車騎乘安全，系統性建構學生交通安全知能，以全面強化行	駕駛違規初、累犯之可能原因及相關輔導作為情形」。 2. 持續推動115年強化學校交通安全教育相關工作計畫，辦理三項子計畫，共計29萬 7,150元整： (1)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暨巡迴施教計畫：經費計15萬7,500元整。 (2) 基隆市大型車內輪差與視野死角體驗活動計畫：經費計10萬2,900元整。 (3) 交通安全教育校外參訪計畫:經費計3萬 6,750元整。 三項子計畫共28校申請，持續辦理中，預計於9月底前辦理完畢。 3. 路老師推廣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計畫，委請本市樂齡學習中心承辦，由七區樂齡中心路老師至本市社教機構進行高齡交通安全宣講。 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29場次路老師宣講活動，共計680人次受益。 4. 有關交通事故防制策進作為，為強化校園交通安全教育，本府均依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手冊」、教育部國教署「交通安全五階段課程模組」等資源，建議各校以「危險感知能力、用路倫理與責任、步行與運具使用、交通知能與科技運用、交通事件應變」五大面向，結合校園周邊環境與學生特性選擇適當之教材教案，並發展為不同年級階段之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人與騎乘安全觀念。	交通安全校訂課程。為防制交通事故分析及事故防制策進作為，請學校利用朝會、集會或班親會等公開場合持續加強交通安全觀念宣導。 (1) 各校宣導主題包含：遊覽車乘車安全、行人安全、自我防範、走行穿線過馬路、路口停讓、銀髮族交通安全、學童課後交通車……等相關宣導。 (2)另針對不同階段學生加強宣導交通法規、防禦駕駛、勿無照駕駛、禁止飆車、禮讓行人、速度管理、勿酒駕、騎車不超載、行車減速慢行、閃紅燈及非號誌路口之行人與駕駛的安全觀念……等相關規定。 **交通處：** 本處刻正辦理通學區交通規劃改善案，將針對各校周邊通學範圍進行整體盤點，例行性邀集工務處及教育處等交通單位，彙整學校各改善需求，納入115年度通學區規劃改善範疇，預計於115年底前改善完成。			
4	未成年無照駕駛的輔導機制： 1.人員有再犯機率，可精進輔導作為，從家庭教育著手。 2.如屬重複發生案件，應持續追蹤後續改善情形並列為重點管理對象，以展現具體管理成效。	1.本府教育處每月接獲監理站所函送本市未成年無照駕駛名單後，透過學籍查驗平台檢視學生身分，確認隸屬學校後函請各校追蹤、加強宣導。 2.除有學籍之學生依上開方式請學校追蹤外，無學籍之學生另轉請少年輔導委員會追蹤關懷。 3.本府亦請各校每月依照所	教育處	115.12.31	繼續列管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送名單回報「未成年無照駕駛違規初累犯之學生可能原因調查表」，內容包含學生姓名、違規原因、輔導作為及改善措施，利於建立「學生交通安全輔導紀錄」定期追蹤，並應確依校內規定懲處、透過親師座談會等場合，與違規學生家長聯繫、輔導，加強關懷體系。 4. 防制累犯部分，本府持續請各校加強宣導無照駕駛相關罰則及危險性。依115年1月31日起施行之新制，無照駕駛除提高罰鍰外，並一律當場移置保管車輛，且所有無照駕駛違規者均須自費參加道路交通安全講習；其中機車無照駕駛處新臺幣1萬8,000元以上3萬6,000元以下罰鍰，汽車無照駕駛最高可處6萬元罰鍰，10年內再次違規者並有加重處罰規定。另未滿18歲無照駕駛者，其駕駛人及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應同時接受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藉由加強法規宣導，提醒學生切勿心存僥倖無照駕駛，以避免因違規受罰及肇事所衍生之民、刑事責任。 5. 每學期個別統計無照駕駛者車子來源及原因，並函報教育部。			
5	加強重點執法： 1. 重大違規中酒後駕車之績效，未來可將毒駕與酒駕取締分別呈現，並深入分析毒品來源，藉此掌握	1. 本局115年截至9月份取締酒後駕車計370件，酒駕事故計發生24件，較去(114)年同期(31件)減少7件；另取締毒後駕車計	警察局	115.12.31	繼續列管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問題核心，同時，可與相關單位合作，針對毒品流通與使用進行預防與管控，以降低毒品的使用率與相關交通事故發生。 2. 持續加強行人違規取締，減少行人事故。 3. 35 處重點執法路口(路段)未來可視違規情形及節慶、連假調整地點與時段，不僅可防駕駛於其他路段超速，也可避免駕駛預先知情、只在部分路段減速。 4. 建議將酒駕或毒駕車輛及駕駛資訊納入執法資料庫，當這些車輛出現時，提高攔查機率，防止再犯，並持續宣導警察注意攔查安全。	401 件，毒駕事故累計發生 9 件。 針對毒後駕車案件，本局業責令各單位應落實溯源調查，以斷絕毒品來源管道，並針對毒品人口加強勸戒預防及管控，藉以全面降低毒品施用率及毒駕事故發生。 2. 本局 115 年截至 9 月份取締行人違規計 8,079 件；另行人交通事故計發生 80 件較去(114)年同期(156 件)減少 76 件，下降幅度達 48.7%，將持續加強取締，期能有效減少行人事故發生。 3. 本局規劃「閃耀基榮」專案，於 35 處(第一分局 7 處、第二分局 8 處、第三分局 9 處、第四分局 11 處)重要路(段)口，由各分局統合所屬分駐(派出)所警力，每週擇定 1 時段實施路檢盤查可疑人車，並以單、雙週輪替方式彈性部署，淨化深夜治安與交通。統計 115 年截至 9 月份累計績效計 37 件(取締酒後駕車 14 件、毒駕 7 件、毒品 11 件、通緝犯 5 件)。 4. 有關酒（毒）駕車輛及駕駛資訊納入執法資料庫一節，本局業協請基隆監理站提供近 5 年酒駕違規車輛資料暨查詢近 2 年毒駕車輛及駕駛資料辦理 AI 巡防系統資料建檔，並於 114 年 12 月 30 日以基警交字第 1140074879 號函請本局各單位據以提供第一線執法員警作為攔查參			

<table>
<tr><th>編號</th><th>建議及改進事項</th><th>辦理情形</th><th>主辦單位</th><th>預定辦理期限</th><th>管考建議</th></tr>
<tr><td></td><td></td><td>考，藉以提高酒（毒）駕查獲率，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td><td></td><td></td><td></td></tr>
<tr><td>10</td><td>無照關懷及管理計畫：
1. 未滿 18 歲無照駕駛：建議應加強深入各高中、職校園加強宣導，結合學校的老師、教官等資源，讓學生瞭解無照駕駛嚴重性，及保護自身安全的重要性。
2. 針對(65 至 74 歲)高齡族群：建議應定期篩選違規資料，鎖定宣導對象並加強輔導。</td><td>監理站：
1. 本站配合加強深入各高中、職校園，結合學校的老師、教官等資源加強宣導。<table><tr><td>日期</td><td>學校</td><td></td></tr><tr><td>3/16</td><td>二信中學</td><td></td></tr><tr><td>3/25</td><td>海洋大學校安中心</td><td></td></tr><tr><td>5/6</td><td>基隆市校外會</td><td></td></tr></table>(1)二信中學:與基隆市警察局合作，著重宣導無照駕駛與路口安全等重要課題。
(2) 海洋大學:與校安中心合作，著重宣導無照駕駛與路口安全等重要課題。
(3) 基隆市校外會:著重宣導無照駕駛與安全駕駛，以及輔導考照等重要課題。
2. 本站已針對高齡族群違規風險熱點(人口密集度高的市區，以及偏遠鄰近行政區)進行路老師宣導(仁愛區、中正區、安樂區、信義區以及鄰近行政區包含汐止、瑞芳、平溪等)。
教育處：
1. 依照每月所送名單，請各校回報「未成年無照駕駛違規出累犯之學生可能原因調查表」，內容包含學生姓名、違規原因、校方輔導作為及改善措施，俾</td><td>監理站
教育處</td><td>115.12.31</td><td>繼續列管</td></tr>
</table>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利建立「學生交通安全輔導紀錄表」定期追蹤。經後續統計，分析原因多為同儕團體影響或通學、工作需要，業請各校依校內規定懲處，並透過親師座談會等場合與學生家長聯繫、輔導，加強關懷體系。 2. 請學校持續透過相關宣導管道或會議（朝會、親師座談等）時機，向學生加強教育宣導避免無照駕駛、遵守交通法規及建立防禦駕駛等觀念，以增強學生安全素養、自救與解決問題之能力。			
14	深化全民停讓觀念： 有關交通安全宣導，建議加強運用短影音於各類媒體投放，例如電視牆及手機通訊平台（如 LINE），以提升宣導效果。	本府已加強運用短影音，並透過LINE、網站及機關學校等多元管道進行投放宣導: 1. 已於115年8月4日使用本府line官方帳號發布酒駕宣導短影音1則。 2. 於115年9月3日使用本府道安宣導團網站宣傳交通部提供短影音兩則。 3. 於115年9月1日發函各機關學校撥放交通部交通安全月停讓相關影片。 4. 於115年9月8日使用本府line官方帳號發布交通部機車速度管理宣導短影音1則。 5. 於115年9月30日使用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發布交通部交通安全月宣導短影音1則。	綜發處（新聞科）		結案

編號	建議及改進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預定辦理期限	管考建議
17	有關公車停靠站遭民車違規停車，致公車無法正常停靠情形，建請加強取締作為；另循環站及公車進出站動線，亦請一併檢討強化改善。	**警察局：** 本局統計115年截至9月份取締「在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臨時)停車」計1,031件，爾後將持續加強取締，以維護行車安全與順暢。 **交通處：** 東岸停車場均已派駐義交於愛三路及仁二路交岔路口協助疏散車輛，目前已無影響公車循環站公車進出動線。	警察局 交通處		結案
18	有關標線型人行道，車輛違規停車情形嚴重，已引發民眾反映，並影響輪椅族通行權益，請相關單位研議改善及加強取締措施。	**警察局：** 本局統計115年截至9月份取締人行道違規(臨時)停車，計12,370件，爾後將持續加強取締，以維護民眾通行權益。 **交通處：** 有關標線型人行道遭車輛違規占用情形，現行標線已明確劃設人行空間範圍，並已針對部分易占用路段增設交通桿阻隔設施或綠鋪設師增加辨識度，同時後續將建請警察單位加強取締執法，並持續檢討透過實體分隔設施、增加率鋪提升辨識性等其他工程改善方式，以降低違規停車情形，保障行人(含輪椅使用者)通行權益。 阻隔設施部分115年5月30日已完成八堵路/源遠路口標線型人行道增設實體分隔、115年6月15日完成樂利二街62巷標線型人行道交增設交通桿。 綠鋪部分115年6月30日完成東勢街、中正路605號旁、源遠路226巷等路段。	警察局 交通處		結案

基隆市115年防制道路交通事故績效指標管制表

壹、交通事故死亡人數防制容忍值

年度	30日內 死亡人數
114	30(道安平台34人)
115	容忍值：24人(較112年31人下降22%)

備註：以112年死亡31人為基礎。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預訂每月容忍人數		4	3	2	1	0	2	2	3	2	3	1	1
預定累計容忍人數		4人以下	7人以下	9人以下	10人以下	10人以下	12人以下	14人以下	17人以下	19人以下	22人以下	23人以下	24人以下
實際累計死亡人數	24小時內	1	2	2	1	2	0	2	0	0			
	累計	1	3	5	6	8	8	10	10	10			
	2至30日內	0	0	0	0	0	0	0	1	2			
	累計	0	0	0	0	0	0	1	2	4			
30日內實際累計人數合計		1人 累計 1人	2人 累計 3人	2人 累計 5人	1人 累計 6人	2人 累計 8人	0人 累計 8人	2人 累計 11人	1人 累計 12 人	2人 累計 14 人			
當月管制狀況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累計管制狀況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貳、交通事故行人死亡人數容忍值

年度	行人事故 死亡人數
114	6人
115	容忍值： 6人(較112年8人下降22%)

備註：以112年行人死亡8人為基礎。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預訂每月容忍人數		2	2	0	0	0	0	1	0	0	0	0	1
預定累計容忍人數		2人以下	4人以下	4人以下	4人以下	4人以下	4人以下	5人以下	5人以下	5人以下	5人以下	5人以下	6人以下
實際累計死亡人數	24小時內	0	1	0	0	0	0	1	0	0			
	累計	0	1	1	1	1	1	2	2	0			
	2至30日內	0	0	0	0	0	0	0	0	1			
	累計	0	0	0	0	0	0	0	0	1			
30日內實際累計人數合計		0人 累計 0人	1人 累計 1人	0人 累計 1人	0人 累計 1人	0人 累計 1人	0人 累計 1人	1人 累計 2人	0人 累計 2人	1人 累計 3人			
當月管制狀況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累計管制狀況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參、交通事故各項統計與管制進度表分析

一、A1 交通事故分析：

(一)115 年 9 月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2(0+2)人，較 114 年同期 0(0+0)人，死亡人數增加 2 人。

單位	同期累計比較 24 小時內+2 至 30 日內死亡			參考指標 較 112 年死亡人數平均值 (28 人)降低 15%	
	114 年 1-9 月	115 年 1-9 月	增減	114 年 24 小時+2 至 30 日內死亡	115 年容忍值 (降低 15%)
第一分局	3(2+1)	2(2+0)	-1	5	4
第二分局	4(3+1)	1(0+1)	-3	8	7
第三分局	5(4+1)	6(5+1)	1	6	5
第四分局	7(4+3)	5(3+2)	-2	11	8
合計	19(13+6)	14(10+4)	-5	30	24

(二) 115 年 9 月份 A1 類交通事故肇事(主因)車種：自小客 2 件。

(三) 肇事時段：8-10 時 2 件。

(四) 肇事原因：未注意車前狀況 2 件。

(五) 年齡：65 歲 1 件、78 歲 1 件。

二、A2 類交通事故件數

(一) 115 年 9 月 A2 類共計發生 228 件，造成 308 人受傷，與 114 年同期發 260 件，造成 353 人受傷比較，發生件數減少 32 件(-12.30%)，受傷人數減少 45 人 (-12.74%)。

(二) 115 年 9 月 A1 類死亡酒駕事故共計發生 0 件，與 114 年同期發生 0 件相較，件數相同，A2 類酒駕事故共計發生 1 件，造成 1 人受傷，與 114 年同期發生 4 件，造成 4 人受傷，發生件數減少 3 件(-75%)，受傷人數減少 3 人 (-75%)。

A2類道路交通事故統計表(含酒駕)			
年　度	發生件數	受傷人數	酒駕死亡人數
115年9月	228(1)	301(1)	0
114年9月	260(4)	353(4)	0
比較	-32(-3)	-45(-3)	0

(三)肇事車種：

以機車419件(51.2%)最多，自小客車282件(34.5%)次之。

(四)肇事時段：

以16-18時121件(14.8%)最多，8-10時111件(13.5%)次之。

(五)肇事原因：

未注意車前88件(10.7%)最多、未保安全間距64件(7.8%)次之。

(六)第一當事人年齡：

以40-44歲23人(10.00%)最多，45-49歲22人次之(9.57%)次之，20-24歲 20人(8.70%)再次之，65歲以上高齡者41人(17.83%)。

備註：駕駛人共計230人。

A1類(含A2類致死)死亡人數及當事人類別統計表

年度	A1類死亡	機車駕駛人	65歲以上高齡者	18-24歲	酒駕造成事故	行人	自行車騎士	大客車當事者
115年1-9月	14人	9人 64.29%	8人 57.14%	2人 22.22%	2人 14.29%	3人 21.43%	0人 0.00%	0人 0.00%
114年1-9月	19人	10人	8人	1人	1人	0人	0人	0人
同期比較	-5人 -26.32%	-1人 -10.00%	0人 0.00%	1人 200.00%	1人 100.00%	-0人 0.00%	0人 0.00%	0人 0.00%
114年	30人	15人 50.00%	14人 46.67%	1人 3.33%	2人 6.67%	5人 16.67%	3人 10.00%	0人 0.00%
115年9月	2人	0人	2人	0人	0人	1人	0人	0人
114年9月	0人	0人	0人	0人	0人	0人	0人	0人
同月比較	2人 0.00%	0人 0.00%	2人 0.00%	0人 0.00%	0人 0.00%	1人 0.00%	0人 0.00%	0人 0.00%

A1及A2類交通事故相關項目受傷人數及其所佔比率統計表

年度	A1+A2類受傷	機車駕駛人	高齡者（65歲以上）	18-24歲機車受傷人數	酒駕事故	行人	自行車騎士	大型車
115年1-9月	2,741人	2,182人 79.461	476人 17.37%	459人 21.04%	27人 0.99%	78人 2.85%	16人 0.58%	1人 0.05%
114年1-9月	3,119人	2,444人	513人	535人	34人	168人	23人	3人
同期比較	-378人 -12.12%	-262人 -10.72%	-37人 -7.21%	-76人 -14.21%	-7人 -20.59%	-90人 -53.57%	-7人 -30.43%	-2人 -66.67%
114年	4,056人	3,197人 78.82%	625人 15.41%	708人 17.46%	40人 0.99%	205人 5.05%	28人 0.69%	2人 0.05%
115年9月	308人	249人	52人	52人	1人	6人	2人	0人
114年9月	353人	289人	51人	48人	4人	5人	3人	0人
同月比較	-45人 -12.75%	-40人 -13.84%	1人 1.96%	4人 -8.33%	-3人 -75.00%	1人 20.00%	-1人 -33.33%	0人 0.00%

二、交通事故防制策進作為：

（一）工程方面：

1. 針對本市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等工程設施設置不當、或轄區發生30日內死亡交通事故案件，主動通報、協調聯繫市政府各相關權責單位辦理會勘盡速改善，並提道安會報持續追蹤列管，營造民眾優質用路環境。

2. 協同市政府工務處加強道路施工、養護路段巡查，遇有影響交通情事，通知主管單位應要求施工廠商視需要設置各項交通設施，夜間應有反光或施工警告燈號，以維人車交通安全。

3. 針對115年9月份死亡事故1件述明如下：

通仁街20巷(115年9月2日A2 30日死亡）前由本市警察局第四分局辦理現勘，該地點為提高行人安全，由交通處研議於適當位置增設「警12」岔路標誌，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維護通行安全。並請當地里長及中華路分駐所利用各種集(機)會加強宣導正確行車觀念(車速越快，周遭視野越窄、煞車及反應距離亦大幅增加)，以確保行車安全，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二）執法方面：

1. 除了將「機(機車)、老(高齡者)、酒(酒後駕車)、行(行人違規)」等四大類對象，列為交通宣導重點。；特別針對汽、機車輛行經行人穿越道未禮讓行人，加強執法取締，朝向「行人友善、溫暖有愛城市」之目標執行。
2. 持續加強年長者(行人)事故防制(執法)與宣導，針對65歲以上族群加強法令宣教，提醒高齡者穿越車道時要遵守交通安全規則，並應注意左右來車、夜間外出穿著較顯眼服裝、勿違規穿越車道等，以防制事故發生。
3. 十次車禍九次快，採速度管理，希能降低機車行駛車速。加強機車「超速、闖紅燈、改裝車輛(排氣管)」違規執法取締，針對易肇事路(時)段，擇適當地點，善加利用「移動式測速照相設備」，加強取締(嚇阻)機車超速、競駛等危險駕車行為。
4. 車輛速度與事故具直接關係，針對易肇事路(時)段，擇適當地點，落實路檢勤務攔查取締，以執行稽查取締為主，守望為輔，有效防止事故發生。

（三）監理方面：

為因應交通部規定自115年5月31日起，全面執行70歲以上高齡駕駛者換發駕照作業，其中高齡駕駛需完成「監理機關」開設2小時的「高齡講習」需求，本站已因應完成相關規劃、籌備及跨機關宣導，持續辦理基隆市高齡長者換發駕照！

1. 通知人數：本站9月共計挑檔通知2,665位高齡者換照。
2. 講習課程辦理情形：
   (1)開班總數：已開課33班
   (2)報名人數：1,720
   (3)到訓人數：1,655；報名到訓率：96.22%
3. 駕照處理情形：
   換照人數：1,793人
   繳回人數：238人
   合計辦理：2,211人
   整體辦理率：82.96%（以母體 2,665人計算）。

（四）教育方面：

1. 為防制交通事故分析及事故防制策進作為，請學校利用朝會、集會或班親會等公開場合持續加強交通安全觀念宣導。

(1)各校宣導主題包含：遊覽車乘車安全、行人安全、自我防範、走行穿線過馬路、路口停讓、銀髮族交通安全、學童課後交通車……等相關宣導。

(2)另針對不同階段學生加強宣導交通法規、防禦駕駛、勿無照駕駛、禁止飆車、禮讓行人、速度管理、勿酒駕、騎車不超載、行車減速慢行、閃紅燈及非號誌路口之行人與駕駛的安全觀念……等相關規定。

2. 有關交通事故防制策進作為，為強化校園交通安全教育，本府均依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手冊」、教育部國教署「交通安全五階段課程模組」等資源，建議各校以「危險感知能力、用路倫理與責任、步行與運具使用、交通知能與科技運用、交通事件應變」五大面向，結合校園周邊環境與學生特性選擇適當之教材教案，並發展為不同年級階段之交通安全校訂課程。

3. 依學生交通車管理辦法加強攔查幼兒園、兒童課後照顧中心、短期補習班違規載運兒童車輛，教育處會同監理站及警察單位每月 2 次至學校(含幼兒園）附近辦理路邊攔查，針對車輛規格及駕駛人員等相關項目進行稽查：

115 年 1 月至 9 月於學校（含幼兒園）附近辦理路邊攔查，共攔查車輛 13 台，其中查獲 1 輛短期補習班學童車不符規定，已函請該單位查明後改善，其餘均符合規定。

（五）宣導方面：

1. 不定期配合校園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藉以推廣正確路權及守法觀念，落實學生札根教育，期能反向改變家中親友長輩不良之駕駛習慣，將交通法令概念藉由主動且全面性執行，使宣導教育發揮最大效能。

2. 持續與監理站配合，針對「初領機車考照安全講習班」及「酒駕再犯專班辦理交安宣導講座，加強年輕族群速度管理及酒駕防制工作，透過事故實際案例影片宣教，灌輸民眾正確路權觀念。

3. 結合各區樂齡中心、路老師，針對65歲以上長者加強交通法令宣教，提醒行人勿違規穿越車道，穿越道路應注意左右來車，以及天色昏暗應穿著亮色服裝及配戴反光配件等，防制事故發生。

4. 針對高齡駕駛宣導用路安全，並鼓勵不適或不再駕車之高齡長者主動協助辦理駕照註銷繳回。

5. 例行性宣導：

(1) 委請益世、輕鬆、基隆及北部調頻廣播電台插播「交通安全觀念宣導」、「交通安全月」宣導音檔共1248檔次，路況報導120次。

(2) 使用市府官方line@推播「交通部機車速度管理宣導影片」、「交通安全月宣導影片」等消息4則。

(3) 運用本府各單位、學校電子看板或資訊可變標誌(CMS)協助宣導短語「115年交通安全月:騎車毋通趕 停讓保平安」、「汽機車行經路口 停讓行人」、「安全不超速 超速煞不住」、「請依速限行駛 保持安全車距」。

6. 115年交通安全月宣導：

(1)於115年9月24日辦理交通安全月快閃活動一場。

(2)宣導小組於115年9月14日以基府綜新貳字第1150247471號函送「交通安全月」宣導海報及布條予本府相關單位及所屬機關。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工程小組（交通處）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2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建立安全步行空間計畫	透過號誌時制管制、行穿線設計、標線與標誌設置加強用路人注意前方路況等方式，提供行人更安全之通行環境。	1.115年1月預算成立。 2.115.3 辦理發包。 3.辦理成功國小/成功陸橋口等5處行穿線退縮、增設98處行穿線、增設實踐路/百三街等60處綠底行穿線、中正路/東海街口等9處調整停止線與行穿線間距、32處無號誌路口增設停字、增設人行道標線11處共計670m、取消紅燈右轉8處。	80%	80%	科內年度工程案。

基隆市114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工程小組（工務處）

一、114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3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3	基隆市人本環境永續提升整體規劃計畫	1.街區道路、人行道及騎樓空間通盤檢討及整體規劃 2.區域內路網交通安全資訊盤點、統計、彙整及分析 3.街區道路相關計畫提案輔導、設計審議控管及教育訓練 4.人本道路參與式工作坊及地方說明會	勞務進度說明：期末報告書修正中。	70%	70%	本案經基隆市議會114年3月24日基會議二字1140500161號函同墊付。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工程小組（工務處）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1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基隆市人行道整建工程	改善既設人行道及無障礙設施，維護人行道平整美觀及安全。	1. 預計增設人行道0.5公里 已完成 0.77 公里 2. 預計既有人行道改善2公里已完成2.585公里 3. 預計路側障礙物排除30處 已完成13處 4. 預計人行道障礙物排除 15 處 已完成10處 5. 預計照明優化400盞 已完成45盞	70%	80.9%	施工中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監理小組（基隆監理站）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5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精進檢驗制度計畫	1.建立營業大客車保養查核機制： (1)持續推動營業大客車依原廠維護保養週期進行保養之查核機制。 (2)落實營業大客車煞車系統依原廠週期進行保養。	1. (1)9月份本站轄管檢驗大客車檢驗車輛數15輛(包含至其他轄站/代檢廠檢驗)，並另抽查其依原廠維護保養週期進行保養3輛(大於年度目標值每月抽查15%)，皆為落實正常，1至9月份共抽查40輛。 (2)9月份至本站檢驗之大客車檢驗車輛數27輛(含外轄)，並另抽查其保養紀錄表煞車系統依原廠週期進行保養5輛(大於年度目標值每月抽查15%)，皆為落實正常。1至9月份共抽查40輛。	80%	80%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2.確保新車檢驗車窗貼隔熱紙符合「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使用指引」規範或檢查隔熱紙是否有合格產品識別標識： (1)每月訪查新車代檢線，確保代驗新車檢驗張貼隔熱紙符合「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使用指引」規範。 (2)監理站執行新車檢驗（初驗或改善後）車窗隔熱紙符合「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使用指引」規範。	2. (1)115年1月22日、2月11日、3月13日、4月23日、5月18日、6月23日、7月24日、8月17日、9月14日訪查轄管新車代檢廠商(年度目標值係每月訪查1家)，皆為落實正常。截至9月底已訪查9家次。 (2)隔熱紙指引規範於115年3月2日實施，本站截至9月份計新車檢驗26輛並對車主實施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使用指引宣導。並於115年3月2日後，對新車26輛實施汽車車窗及擋風玻璃黏貼隔熱紙檢驗。	80%	80%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2	強化無號誌路口及停讓文化2.0宣導	1. 加強辦理無號誌化路口宣導： (1)於機車初考領講習及道安講習及其他道安宣導活動加入無號誌化路口宣導。 (2)使用可攜式帆布舖面教具，搭配閃紅燈、閃黃燈光號誌及停、讓標誌，模擬多種無號誌化路口情境。 (3)搭配本站交通安全體驗區的VR關卡模擬無號誌化路口。 (4)納入駕駛人訓練班學科訓練必要課程。 2. 強化多元宣傳管道：除監理機關單位外，跨機關及公私協力以電子看板、跑馬燈或搭配海	1. 本站115年至6月底強化無號誌路口及停讓文化2.0宣導，輔導機車初考領講習納入VR體驗無號誌化路口及道安宣導，計253場次、12,110人次。 2. 輔導駕訓班將無號誌路口及停讓資訊納入訓練課程，115年至9月底轄管基隆駕訓班共開訓53期，開訓輔導人數計2,629人次。 3. 透過公私協力宣導，請各駕訓班及代檢廠業者，張貼宣導文宣或跑馬燈資訊，向未來駕駛人及現行駕駛人宣導停讓文化。 4. 本站115年度目標值係辦理10場次以上扎根宣導活動，經與本市教育處洽談及配合各校期程，於5月26日至百福國中辦理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體驗，並於115年9月14	75%	75%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報電子檔、體進宣 透過網路、媒道播 社群管推 等行導。 3. 辦理扎根全: 交通安導 教育宣導: 針對本市, 國小學童, 舉辦大型 車視野死 角及內輪 差、無號誌 化路口及 小路口人步 行綠穿越體 驗活動路 加強用 禮讓、路 安全等觀 念宣導。	日至18日已於 辦理本市國小 學童大型車視 野死角及內輪 差、無號誌化路 口及小綠人步 行穿越體驗活 動,以加強路口 禮讓、用路安全 等觀念宣導。			
3	齡理推者全 高管及齡安 化照度高通 強駕制動交 宣導	1. 加強辦理照 高齡駕: 換發監理市辦提駕體及能服管件駕之 基站隆與本代作,齡查功驗 體所供駛檢合高人檢知 格認測務,就轄 符合條有用 之照仍使者,辦體駕 高齡高換發 理檢照。	1. 本站115年度目標值係本市75歲以上駕照整體辦理率達80%,本站與轄下體檢代辦所合作,請其提供高齡駕駛人體格檢查及認知功能測驗服務,115年至9月底完成協助高齡者辦理高齡駕照處理整體辦理率為89%,提升高齡駕駛行車安全。	66.67%	66.67%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2. 鼓勵高齡駕照繳回：針對70歲以上已無使用駕照需求者，提醒並鼓勵請其利用多元管道繳回所有駕照，將提供補助TPASS乘車優惠回饋（包括計程車），減輕交通支出負擔。 3. 持續辦理結合路老師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每年持續辦理跨機關結合路老師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邀請交通部認證合格路老師擔任講師，深鄰入社區向年長者宣導實用的交通安全觀念。	2. 本站配合交通部政策針對70歲以上已無使用駕照需求者，提醒並鼓勵利用多元管道繳回所有駕照，並提供TPASS常客乘車優惠等補助措施，115年至9月底協助高齡駕照繳回共計997件，降低高齡者用路風險及減輕交通支出負擔。 3. 本站辦理跨機關結合路老師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作業，115年度目標值係辦理達10場，截至9月底，共計辦理10場次，宣導282人次。。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4	遊覽車客運業強化自主安全管理及防制高風險駕駛計畫	1.推動業者建立安全管理機制： (1)配合公路局整合現行遊覽車安全管理相關規定，協助業者擬定安全管理各項工作流程、工作項目及相關文件。 (2)依據公路局研訂安全管理人員相關訓練教材，納入對業者經營管理人之訓練，推廣安全管理內涵並輔導業者建立管理機制。 (3)利用遊覽車動態系統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監控，針對超速、行駛路段超時等三項級工作駕駛目，以機制，強化業者自主管理作為。	1.安全管理機制建立情形如下： (1)配合公司查核時檢視業者各項安全管理文件是否依規定進行登記及彙整，針對缺失項目及時糾正要求改善，115年預計完成30家次，截至目前為止完成29家次。 (2)交通部公路局於114年間辦理「遊覽車客運業經營管理人教育訓練班」及115年8月11日修訂「營業大客車業者對所屬駕駛人辦理行車安全在職教育訓練基本教材」並通告所有遊覽車業者強化管理人之職能訓練。 (3)利用遊覽車動態系統提供的IRP智慧通報功能與LINE綁定，各項行駛異常項目均會主動通知公司管理人及主管機關，以利公司及時改善及主管機關督導。	67%	70%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3. 遊覽車安全考核及高風險駕駛控管： (1)依據遊覽車客運業評鑑結果，針對遊覽車業者實施安全考核，其中包含公司、駕駛人、車輛等三個面向，並已針對高風險駕駛納管，要求公司提供督導改善作為。 (2)主動通知定期訓練及定期檢驗將屆之駕駛及車輛，要求業者自主控管辦理，不得違規派使駕駛及車輛。	(1)依據遊覽車客運業評鑑結果辦理考核，115年預計完成30家次，截至目前為止完成29家次。 (2)每月挑擋通知遊覽車客運業者定期檢驗將屆之車輛、定期審驗及回訓將屆之駕駛員，盡速完成檢驗及審驗工作，115年預計辦理12次，截至目前為止完成10次。	75% 75%	96.7% 83%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5	加強交通違規裁罰及追繳	1.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裁決作業：辦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條例項次裁決、制裁執行移送及證據再移送作業，使受違規人有到處罰，而心生警惕不再違規。 2. 移送強制執行作業：交通違規完成裁決書送達後，義務人逾期且未依法提起救濟者，未於限定期限內繳納者，依法移送行政執行。 3. 憑證再移送作業：對於取得執行憑證，明有執行財產，查者移積極查人供有財產再辦理作業，定期限，屆收報銷審計部註銷程序。	1. 交通違規裁決作業：115年9月份挑檔應裁決17,515件，裁決16,417件，裁決率93.73%。 2. 交通違規移送強制執行（含債憑再移送）：115年9份挑檔應移送12414,件，移送12,198件，當月移送率98.26%。 3. 115年度裁決率及移送率目標值為89%，截至8月份裁決率93.19%、移送率97.25%。	75%	75%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監理小組（交通處）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1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公車路口停讓計畫	1. 公車處每年辦理2次教育訓練，將路口停讓政策納入教材。 2. 執行評鑑，將超速及未禮讓行人違規列為重點改善項目。 3. 訂定未禮讓行人KPI值，減少違規行為： (1)公車處每年辦理2次教育訓練。 (2)每年評鑑，將超速違規及路口停讓列為重點改善項目。	1. 公車司機違規態樣納入「基隆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評分指標項目。 2. 請公車處辦理教育訓練，納路口停讓教材。 3. 公車處業於115年4月24及28日辦理道安講習教育訓練。	80%	80%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執法小組（警察局）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3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加強重大交通違規執法取締計畫	115年取締9項重大交通違規舉發件數，較前3年(112年至114年)全年舉發平均件數，以增加2%舉發件數。	115年9月份取締件數計3,057件，1至9月份累計取締件數為27,311件(年度目標值26,982件)，累計達成率為101.2%。	75%	100%	
3	落實慢車、行人及道路障礙違規裁罰作業計畫	為維護公權力並建立高效能政府整體形象，對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未繳納罰鍰案件，加強清理及移送強制執行，提高裁罰效益及執法成效，以維公平。	115年1至9月份累計交通違規裁決件數計2,311件。	92%	92%	
			115年1至9月份累計交通違規移送強制執行計602件。	90%	90%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教育小組（教育處）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2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基隆市115年強化學校交通安全教育相關工作計畫	辦理三項子計畫，共計29萬7,150元整： 1.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暨巡迴教計畫：經費計15萬7,500元整。 2. 基隆市大型車內輪差與視野死角體驗活動計畫：經費計10萬2,900元整。 3. 交通安全教育校外教參訪計畫：經費計3萬6,750元整。	1. 本案核定經費共計新臺幣29萬7,150元，(國教署補助10萬6,974元，本府自籌19萬0,176元)。。 2. 本案三項子計畫共計28校申請，目前持續辦理中，預計於10月底前完成。另大型車內輪差與視野死角體驗活動已辦理13場次，共計511名學童參與。	80%	80%	
2	加強運用路老師推廣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計畫	計畫經費計15萬7,000整(預計)，委請本市樂齡學習中心承辦，由七區樂齡中心路老師至本市社行機構進行安高齡交通全宣講。	1. 申請交通部「跨機關運用路老師宣導團」計畫，由教育處及社會處共同辦理。 2. 截至目前為止共辦理35場次路老師宣講活動，共計815人次受益。	80%	80%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宣導小組（綜合發展處）

一、1154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 1 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115年度「停讓文化2.0計畫」	1. 本府電子看板或資訊可變標誌(CMS) 2. 4家廣播電台製播交通安全廣播。 3. 結合有線電視投放交通安全廣告。 4. 5家平面媒體之道安宣導廣編稿。 5. 1次民意調查。 6. 配合交通安全月文宣品製作，海報1000張，及其他宣導品。	1. 運用本府各單位、學校電子看板或資訊可變標誌(CMS)協助宣導短語4則。 2. 委請益世、輕鬆、基隆及北部調頻廣播電台插播廣告共1,248則。 3. 於115年9月24日辦理快閃活動一場，宣導高齡換照及機車安全。 4. 製作交通安全月海報900張、布條100條。	70%	70%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緊急醫療小組(基隆市衛生局)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1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健全道路交通事故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提供道路交通事故之傷病患到醫院前預警機制，並整合優化急重症資料交換平台系統。辦理CPR相關訓練，提升民眾急救知能。	1. 辦理社區CPR+AED訓練28場次，8月已完成28場，已全數辦理完成。35% 2. 辦理AED管理員訓練2場次，目前規劃辦理中，預計於11月辦理完成。35% 3. 截至9月，4家責任醫院皆已依規定項目及頻率進行緊急醫療資料自動通報並達到通報項目完整。30%	76%	76%	

基隆市115年「道路交通安全執行計畫」
9月份業務檢討報告

報告單位：緊急醫療小組(基隆市消防局)

一、115年度工作執行計畫計1項計畫

項次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執行情形	進度(%)		備註
				預定	實際	
1	強化道路交通事故緊急救護系統計畫	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置之「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台－救急救難一站通系統」，持續推動緊急救護資料數位化、資訊整合與即時傳輸。提升救護量能訓練，規劃每月至少辦理9場次(全年108場次)救護訓練，以強化第一線救護人員專業技能與系統操作熟稔度。	持續推動緊急救護資料數位化、資訊整合與即時傳輸，1月至9月共辦理98場次救護訓練，強化第一線救護人員專業技能與系統操作熟稔度。	90%	90%	

A1 類交通事故建議改善辦理情形

基隆市警察局 115 年 1-9 月份 A1 類交通事故初步肇因分析研判及會勘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執行進度一覽表

編號	發生時間	發生地點	傷亡情形		肇事車種	初步肇因分析研判	會勘建議改善事項	辦理情形	權責單位	備註
			死亡	受傷						
10	115 年 7 月 3 日 20 時 34 分	孝二路、忠四路口	1	0	行人 自小客	主肇因： 未依規定穿越道路	於 115 年 7 月 7 日 15 時 0 分辦理會勘結論如下： 1. 請工務處加強 29 號橋頭照明。 2. 請交通處於 29 號橋兩側增設「禁止穿越車道」告示牌面。 3. 請交通處於 29 號橋下橋處增設「右轉車注意行人」告示牌面。 4. 請交通處於 29 號橋下橋右轉忠四路行穿線退縮，增加駕駛人視距。 5. 請轄區分局針對該路段加強行人違規穿越車道及車不讓人取締。 6. 配合分局針對高齡行人用路安全持續宣導。	本案業已於 115 年 5 月 20 日基警交字 1150065645 號函發各單位辦理。 1. 於 115 年 9 月 22 日基府工用參字第 1150248803 號函覆已加強 29 號橋頭照明。 2-4. 於 115 年 7 月 20 日基府交工貳字第 1150236572 號函覆增設「禁止穿越車道」及「右轉車注意行人」告示牌面，後續依據會勘結論配合辦理。退縮行人穿越道線事宜，有關退縮行穿線實施仍應依現地狀況、路口轉彎視距及車輛反應距離評估，行穿線位置仍宜維持現況。 5. 於 115 年 8 月 7 日基府交工貳字第 1150163824 號函覆實施機動交通稽查及宣導勤務作為，針對行人違規及車輛行經路口未禮讓行人加強取締，共計取締行人違規穿越道路 306 件、汽車行近行人穿越道有行人穿越時不暫停讓行人先行通過計 30 件，合計 336 件，嗣後仍持續加強執法，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6. 交通警察隊持續針對高齡行人用路安全持續宣導。	1. 工務處 2-4. 交通處 5. 基隆市警察局第一分局 6. 基隆市警察局交通警察隊	建請解除列管
13	115 年 9 月 2 日 7 時 29 分	通仁街 30 巷口	1	0	自小客 行人	主肇因： 未注意車前狀況	於 115 年 9 月 11 日 10 時 0 分辦理會勘結論如下： 1. 經現場與會單位勘查，該地點交通工程尚無改善之處，惟為提高行人安全，請基隆市政府交通處研議於適當位置，設置「警 12」岔路標誌，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維護通行安全。 2. 請當地里長及中華路分駐所利用各種集（機）會，加強宣導正確行車觀念（車速越快，周遭視野越窄，煞車與反應距離亦大幅增加），以確保行車安全，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案業已於 115 年 9 月 17 日基警四分五字第 1150464938 號函發各單位辦理。 1. 本案業於 115 年 10 月 8 日基府交工貳字第 1150251821 號函復，旨案會勘紀錄結論原建議增設「警 12」T 字路口岔路標誌，因現況為右側岔路之形態，業已調整設置「警 14」標誌。 2. 第四分局持續針對駕駛人加強宣導正確行車觀念。	1. 交通處 2. 基隆市警察局第四分局	建請解除列管
14	115 年 9 月 18 日 19 時 18 分	金華街 119 號	1	0	自小客 其他人	主肇因： 未注意車前狀況	於 115 年 9 月 11 日 10 時 0 分辦理會勘結論如下： 1. 經基隆市政府工務處建議，金華街 119 號路段之路燈照明設備受樹木遮蔽，致夜間照明不足，建議請相關權責單位辦理需責請相關單位進行樹木修剪，以維持道路照明及交通安全。 2. 八中里里長表示，除辦理樹木修剪外，樹木旁之電線電桿亦建議一併聯絡臺電公司及暖暖區公所，俾於樹木修剪期間同步檢視相關設施，避免影響既有設施正常運作。 3. 綜合與會單位意見，請本分局協助聯絡暖暖區公所，釐清現場樹木之土地權屬及管理責任；另請聯繫電線電桿相關業管單位，確認後續樹木修剪及相關設施維護之權責分工，以利後續改善作業順利推動。	本案業已於 115 年 10 月 6 日基警三分五字第 1150364306 號函發各單位辦理。 1. 2. 3. 第三分局協助暖暖區公所聯繫並確認後續樹木修剪及相關設施維護之權責分工。	1. 暖暖區公所 2. 暖暖區公所 3. 基隆市警察局第三分局	＊紅色代表尚未回覆